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第 19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HB(FE)001	0071	張宇人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02	0072	張宇人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03	0073	張宇人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04	0074	張宇人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05	0075	張宇人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06	0076	張宇人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07	0077	張宇人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08	0078	張宇人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09	0079	張宇人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10	1242	張宇人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11	1243	張宇人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12	1246	張宇人	48	(1) 法定化驗
FHB(FE)013	1247	張宇人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14	1252	張宇人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15	1253	張宇人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16	1254	張宇人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17	1255	張宇人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18	1268	張宇人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19	1269	張宇人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20	1369	張宇人	48	(1) 法定化驗
FHB(FE)021	1367	張宇人	48	(1) 法定化驗
FHB(FE)022	0105	余若薇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23	0177	黃容根	22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FHB(FE)024	0178	黃容根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25	0179	黃容根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26	0180	黃容根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27	1271	陳克勤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28	1272	陳克勤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29	1368	張宇人	22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FHB(FE)030	0112	余若薇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HB(FE)031	0113	余若薇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32	0142	王國興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33	0143	王國興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34	0144	王國興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35	0145	王國興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36	0146	王國興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37	0147	王國興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38	0156	王國興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39	0157	王國興	49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FHB(FE)040	0166	梁家傑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41	0167	梁家傑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42	0168	梁家傑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43	0181	黃容根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44	0182	黃容根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45	0183	黃容根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46	0184	黃容根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47	0185	黃容根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48	0186	黃容根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49	0187	黃容根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50	0188	黃容根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51	0189	黃容根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52	0211	王國興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53	0213	黃容根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54	0228	石禮謙	22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FHB(FE)055	0338	何鍾泰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56	1536	陳克勤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57	1537	陳克勤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58	1532	陳克勤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59	1533	陳克勤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60	1534	陳克勤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61	1535	陳克勤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62	0246	劉皇發	22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FHB(FE)063	0320	劉皇發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HB(FE)064	0407	劉皇發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65	0447	李華明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66	0360	梁劉柔芬	22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FHB(FE)067	1823	陳偉業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068	0454	李華明	48	(1) 法定化驗
FHB(FE)069	0511	陳健波	48	(1) 法定化驗
FHB(FE)070	1649	石禮謙	48	不適用
FHB(FE)071	0446	何秀蘭	139	不適用
FHB(FE)072	0452	李華明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FHB(FE)073	0455	何俊仁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FHB(FE)074	1811	葉劉淑儀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FHB(FE)075	0453	李華明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76	0489	李華明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077	0657	李華明	139	(1) 局長辦公室
FHB(FE)078	0714	劉秀成	703	不適用
FHB(FE)079	0564	李華明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80	0738	李鳳英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81	2025	李鳳英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82	2026	李鳳英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83	2032	梁國雄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84	2436	譚耀宗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085	2437	譚耀宗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086	2434	譚耀宗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FHB(FE)087	2435	譚耀宗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FHB(FE)088	2438	譚耀宗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89	2439	譚耀宗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90	2440	譚耀宗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91	2441	譚耀宗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92	2442	譚耀宗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093	2454	譚耀宗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94	2455	譚耀宗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95	2456	譚耀宗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96	2457	譚耀宗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097	2970	劉健儀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098	2486	王國興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099	2487	王國興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100	2749	何秀蘭	139	不適用
FHB(FE)101	2971	劉健儀	139	(3) 環境衛生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HB(FE)102	2507	王國興	49	不適用
FHB(FE)103	2791	李鳳英	49	不適用
FHB(FE)104	3093	張國柱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FHB(FE)105	3094	張國柱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106	1058	梁美芬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107	2981	王國興	49	不適用
FHB(FE)108	2982	王國興	49	不適用
FHB(FE)109	3034	陳淑莊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110	3035	陳淑莊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111	3036	陳淑莊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112	3055	陳淑莊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113	3099	梁家傑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114	1166	余若薇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115	3180	譚偉豪	49	不適用
FHB(FE)116	3197	陳淑莊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117	3198	陳淑莊	49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FHB(FE)118	1174	王國興	22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FHB(FE)119	1175	王國興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0	3511	梁家傑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1	3512	梁家傑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2	3513	梁家傑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3	3654	陳淑莊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4	3655	陳淑莊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5	3662	梁家傑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6	3663	梁家傑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7	3664	梁家傑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8	3665	梁家傑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29	3858	梁家傑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30	3859	梁家傑	22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FHB(FE)131	3670	陳克勤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FHB(FE)132	3671	陳克勤	49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HB(FE)133	3685	李國麟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134	3686	李國麟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135	3687	李國麟	49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FHB(FE)136	3688	李國麟	49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FHB(FE)137	3689	李國麟	49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FHB(FE)138	3876	黃國健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FHB(FE)139	1134	王國興	22	不適用
FHB(FE)140	1135	王國興	22	不適用
FHB(FE)141	3187	譚偉豪	22	不適用
FHB(FE)142	1133	王國興	22	不適用
FHB(FE)143	3235	譚偉豪	139	不適用
FHB(FE)144	3681	李國麟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FHB(FE)145	3682	李國麟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FHB(FE)146	3683	李國麟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147	3684	李國麟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148	3672	陳克勤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149	3673	陳克勤	139	(3) 環境衛生
FHB(FE)150	3813	梁美芬	139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01

問題編號

007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08、2009 及 2010 年酒牌申請及上訴個案數字分別若干？同期處理申請個案平均時間、上訴排期平均時間及上訴成功個案比率分別若干？處理有關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年份	2008	2009	2010
酒牌(包括會社酒牌)申請數目	856 宗	874 宗	956 宗
處理申請的平均時間	41 天	38 天	37 天
向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的個案數目	7 宗	14 宗	13 宗
上訴個案排期聆訊的平均時間	85 天	67 天	41 天
上訴成功(即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判決上訴得直)的比率	14%	50%	23%

酒牌(包括會社酒牌)申請和上訴的處理工作，由本署轄下 3 個牌照辦事處 39 名人員(包括合約僱員)負責，有關的工作是他們的牌照相關職務的一部份。有關處理酒牌申請和上訴所需的開支，本署並無分項數字。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02

問題編號

007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08、2009 及 2010 三年內，每年處理食肆牌照及暫准食肆牌照申請個案的平均時間、所涉及人手及開支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簽發正式食肆牌照平均所需的時間，2008 年和 2009 年為 168 個工作天，2010 年則為 166 個工作天。至於簽發暫准食肆牌照平均所需的時間，2008 年為 45 個工作天，2009 年和 2010 年則為 42 個工作天。食肆牌照申請的處理工作由 3 個牌照辦事處合共 115 名人員負責，有關的工作是他們的牌照相關職務的一部份。有關處理食肆牌照申請所需的人手及開支，本署並無分項數字。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03

問題編號

007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08、2009 及 2010 三年內，請表列每年接獲食肆持牌人申請露天茶座的個案數字及完成處理的平均時間。另請表列以上三年每年被否決申請、要求上訴及中途撤銷申請的個案數字。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年份	2008	2009	2010
申請露天座位的個案數目	71 宗	88 宗	73 宗
處理申請的平均時間	16 個月	11 個月	17 個月*
申請獲批准的個案數目	7 宗	23 宗	32 宗
申請不獲批准的個案數目	19 宗	31 宗	17 宗
撤銷／放棄申請的個案數目	45 宗	34 宗	18 宗
提出上訴的個案數目	0 宗	0 宗	0 宗

(*註：申請露天座位的審批時間長短，視乎申請人履行相關的發牌條件，及處理公眾或其他有關部門的反對意見和相關的土地事宜(如有的話)所需的時間。而每宗個案申請人所需的處理時間不盡相同。)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04

問題編號

007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08、2009 及 2010 三年內，每年食肆牌照持牌人提交修訂設計圖則的申請個案及獲批申請個案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持牌食肆更改獲批准圖則的申請分別為 728 宗、569 宗和 639 宗，獲批准的申請則分別為 650 宗、749 宗^註和 520 宗。

(註：某一年接獲的更改圖則申請或會在其後的年份才完成審批。2009 年申請獲批准的個案數目較同年接獲的申請數目為多，是因為 2009 年申請獲批准的個案包括 2009 年或之前接獲的申請。)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05

問題編號

007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08、2009 及 2010 三年內，每年申請轉讓食肆牌照的個案數字及每年完成處理的平均時間若干？每年中途撤銷申請數字各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食肆牌照轉讓申請的數字分別為 609 宗、701 宗和 766 宗，當中撤銷申請的數字則分別為 15 宗、5 宗和 17 宗。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處理申請的平均時間分別為 45 個、44 個和 40 個工作天。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06

問題編號

007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0 年暫時吊銷食物業牌照的上訴個案數字為何？其中有多少上訴得直個案？期間被暫時吊銷牌照的上訴個案的平均停牌時間若干？停牌最長及最短的時間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10 年，暫時吊銷食物業牌照的上訴個案有 19 宗，其中 17 宗已進行聆訊，兩宗撤銷上訴。在牌照上訴委員會已聆訊的個案中，兩宗獲縮減暫時吊銷牌照的時間，11 宗維持食物環境衛生署的決定，餘下 4 宗仍等候裁決。提出上訴後被暫時吊銷牌照的時間平均為 8 天，最長為 14 天，最短為 4 天。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07

問題編號

007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表列 2009 年及 2010 年於 18 區各區固定攤位小販數目、空置攤位數目及空置比率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見附件。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街上固定小販攤位數目 — 已編配和空置的攤位數目
(熟食小販除外)

地區	2009 年 (截至 12 月 31 日)			2010 年 (截至 12 月 31 日)		
	已編配的 攤位數目 (a)	空置攤位 數目* (b)	空置率 $((b)/(a)+(b))$	已編配的 攤位數目 (a)	空置攤位 數目* (b)	空置率 $((b)/(a)+(b))$
中西區	665	89	12%	675	0	0%
東區	486	62	11%	477	0	0%
南區	34	6	15%	34	0	0%
灣仔	480	25	5%	474	0	0%
離島	1	0	0%	1	0	0%
油尖	946	0	0%	934	0	0%
旺角	1 656	18	1%	1 665	8	0.5%
深水埗	1 019	376	27%	1 127	0	0%
九龍城	122	105	46%	184	25	12%
黃大仙	25	18	42%	22	0	0%
觀塘	95	0	0%	90	0	0%
葵青	18	0	0%	17	0	0%
荃灣	25	0	0%	22	6	21%
屯門	8	0	0%	8	0	0%
元朗	24	0	0%	21	2	9%
北區	8	0	0%	8	0	0%
大埔	11	0	0%	11	0	0%
沙田	3	0	0%	3	0	0%
西貢	3	0	0%	3	0	0%
總數：	5 629	699	11%	5 776	41	0.7%

註：* 數字不包括預留作遷置及計劃取消而被凍結的固定攤位。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08

問題編號

007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過去 3 年(即 2008-2010 年)每年向本地供應冰鮮豬肉的內地冰鮮豬肉加工廠數目、進口總數量及平均進口價格分別若干？期間當局前往內地冰鮮豬肉加工廠巡查數字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08 年至 2010 年，內地獲批准向香港供應冰鮮豬肉的加工廠有 4 家，內地輸港冰鮮豬肉的數量分別約為 13 600 公噸、15 500 公噸和 18 300 公噸。

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2008 年至 2010 年內地輸港冰鮮豬肉的平均進口價格分別為每斤 13.0 元、12.6 元和 13.2 元。

本署在 2008 年至 2010 年巡查內地冰鮮豬肉加工廠的次數分別為 3 次、5 次和 4 次。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9.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09

問題編號

007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表列 2009 年及 2010 年每年食物環境衛生署轄下各公眾街市仍在經營的活家禽檔數目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見附件。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9.3.2011

本署轄下公眾街市內仍在經營的活家禽攤檔數目

編號	街市名稱	活家禽攤檔數目	
		2009年	2010年
1.	香港仔街市	1	1
2.	鵝頸街市	1	1
3.	銅鑼灣街市	2	2
4.	柴灣街市	2	2
5.	花園街街市	1	1
6.	香車街街市	1	1
7.	紅磡街市	2	2
8.	渣華道街市	3	3
9.	九龍城街市	2	2
10.	官涌街市	1	2 *
11.	荔灣街市	1	1
12.	駱克道街市	3	3
13.	聯和墟街市	2	2
14.	旺角街市	1	0 *
15.	牛池灣街市	1	1
16.	牛頭角街市	3	3
17.	北葵涌街市	1	1
18.	北河街街市	5	5
19.	保安道街市	3	3
20.	鰂魚涌街市	1	1
21.	新墟街市	2	2
22.	沙田街市	2	2
23.	石湖墟街市	2	2
24.	雙鳳街街市	1	1
25.	上環街市	7	7
26.	瑞和街街市	1	1
27.	大橋街市	2	2
28.	大角咀街市	1	1
29.	大埔墟街市	5	5
30.	大成街街市	2	2
31.	大圍街市	2	2
32.	燈籠洲街市	1	1
33.	土瓜灣街市	1	1

編號	街市名稱	活家禽攤檔數目	
		2009 年	2010 年
34.	荃灣街市	3	3
35.	通州街臨時街市	4	4
36.	同益街市	3	3
37.	榮芳街街市	1	1
38.	仁愛街市	2	2
39.	油麻地街市	2	2
40.	楊屋道街市	5	5
	總數：	86	86

註：* 旺角街市於 2010 年 3 月 1 日關閉，街市內的活家禽攤檔已遷到官涌街市繼續營業。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10

問題編號

124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表列於 2009 年及 2010 年每年內地各類出口食用動物到本港的農場數目？另就各類農場表列 2009 年及 2010 年每年合共巡查次數分別若干？估計 2011 年有關巡查的數字為何？2010-11 年度實際及 2011-12 年度預計所需開支及人手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09 年及 2010 年出口活生食用動物到香港的內地註冊農場的類別及數目分列如下：

	家禽農場	豬場	牛場	羊場	水產食用動物養殖場
2009 年的註冊農場數目	91 個	296 個	77 個	5 個	61 個
2010 年的註冊農場數目	89 個	298 個	75 個	5 個	60 個

本署在 2009 年及 2010 年巡查的內地農場總數分別為 52 個及 53 個，2011 年計劃巡查的農場數目為 50 個。2009 年及 2010 年巡查的農場數目按農場類別分列如下：

	家禽農場	豬場	牛場	水產食用動物養殖場
2009 年巡查的農場數目	35 個	9 個	-	8 個
2010 年巡查的農場數目	41 個	8 個	3 個	1 個

巡查農場的工作由巡查隊負責，成員包括獸醫師、農林督察和研究主任。在 2010-11 和 2011-12 年度，巡查農場的預算開支分別約為 600 萬元和 64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_____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_____
日期： 11.3.2011 _____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11

問題編號

124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內地輸港淡水魚養殖場註冊制度下，在過去 3 年每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及預計 2011 年前往巡視的養殖場數目及次數分別若干？同期所需開支及人手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食物安全中心巡查的內地養魚場數目分別為 22 個、12 個和 18 個，2011 年計劃巡查 16 個。這項工作會由一支巡查隊負責，成員包括獸醫師、農林督察，以及研究主任。在 2008-09 年度、2009-10 年度和 2010-11 年度，巡查內地養魚場的開支分別為 40 萬元、50 萬元和 60 萬元。在 2011-12 年度，預算開支約為 70 萬元。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13

問題編號

124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過去 3 個年度(即 2008-09、2009-10 及 2010-11 年度)及預計 2011-12 年度食物安全中心用於食品監察工作的撥款及人手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2009-10 年度和 2010-11 年度，食物監察工作的開支分別為 4,520 萬元(實際)、4,870 萬元(實際)和 5,170 萬元(修訂預算)。在 2011-12 年度，本署預留 5,270 萬元進行有關工作。

在 2008-09 年度、2009-10 年度、2010-11 年度和 2011-12 年度，食物安全中心的人手編制分別有 96 個、99 個、102 個和 102 個職位，負責這方面的工作。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9.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14

問題編號

125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食物環境衛生署轄下各公眾街市的出租攤檔(不包括熟食市場的攤檔)，請分別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提供以下數字：

1. 成功出租攤檔數目；
2. 空置攤檔數目；
3. 攤檔總數；
4. 空置率；
5. 攤檔最高租金；
6. 攤檔最低租金；
7. 攤檔平均租金；
8. 攤檔租金中位數。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所需數字分列如下：

	<u>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u>	<u>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u>
1. 已出租攤檔數目：	11 693 個	11 821 個
2. 空置攤檔數目：	2 582 個 (包括 814 個 被凍結的攤檔) #	2 274 個 (包括 1 062 個 被凍結的攤檔) #
3. 攤檔總數：	14 275 個	14 095 個
4. 空置率：	18.09%	16.13%
5. 攤檔最高租金：	64,295 元	65,350 元
6. 攤檔最低租金：	10.34 元	10.34 元

7. 攤檔平均租金	:	2,561.53 元	2,819.28 元
8. 攤檔租金中位數	:	1,728 元	1,810 元

如街市將於短期內關閉或街市將進行攤檔整合或改善工程，街市內的空置攤檔會被凍結出租。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15

問題編號

125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過去 3 年每年及預計 2011 年為提升公眾街市競爭力，所進行改善工程的開支及項目分別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過去 3 年完成的街市改善工程項目的數目和開支分列如下：

年度	工程項目的數目	預算費用總額 (百萬元)
2008-09	4	52.13
2009-10	6	161.78
2010-11	3	5.30

在 2011-12 年度，本署會進行 4 個街市改善工程項目，預算費用總額為 2,788 萬元。這些工程主要包括改善排水、照明、通風和消防設備，提供無障礙通道，以及翻新廁所。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16

問題編號

125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持牌流動小販數目由 2009 年 535 個減至 2010 年 522 個，又預計 2011 年減至 520 個，原因為何？其中流動小販(冰凍甜點)牌照各佔多少？當中自然淘汰及新申請個案又各佔多少？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流動小販牌照的數目由 2009 年的 535 個減至 2010 年的 522 個，是由於自然流失和流動小販按自願交回牌照計劃交回牌照所致。預計 2011 年流動小販牌照的數目為 520 個，這個數字已計及上述因素帶來的減幅，以及重新簽發流動小販(冰凍甜點)牌照後，牌照數目增加，抵銷了部分減幅。

所需統計數字分列如下：

	<u>2009 年</u>	<u>2010 年</u>	<u>2011 年</u> (<u>預計</u>)
因自然流失而減少的流動小販(冰凍甜點)牌照數目	： 1 個	4 個	4 個
年內新簽發的流動小販(冰凍甜點)牌照數目	： 24 個	24 個	13 個
截至年底的流動小販(冰凍甜點)牌照總數	： 51 個	71 個	80 個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17

問題編號

125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為實施《食物安全條例草案》作好準備方面，請提供詳情，包括所需撥款及人手安排等。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食物安全中心(中心)已制訂詳細的準備計劃，以確保《食物安全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能夠順利實施。

中心已設立一個辦事處，並正建立電腦系統，以處理食物進口商和分銷商根據條例草案提出的登記申請。為方便進行登記程序，中心正徵詢業界對登記指引的意見。此外，中心已就條例草案內備存紀錄的規定諮詢業界，並正制定一份實務守則，訂明不同食物類別的紀錄須予備存的期間。為解答業界可能提出有關條例草案的查詢，中心會設立電話熱線，並會製作專題網頁，提供有關條例草案的資料。

在條例草案通過後，中心會展開大規模的宣傳運動，以加強公眾對條例草案各項規定的認識。宣傳運動包括在 18 區舉行簡介會，特別以食物商(例如漁農產品生產戶、公眾街市攤檔租戶和批發市場租戶)為對象，向他們解釋條例草案的規定。此外，宣傳運動還包括在報章、雜誌和公共交通工具刊登或張貼廣告；製作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在商場和公眾街市舉行巡迴展覽；以及派發單張、小冊子和紀念品。

在 2011-12 年度，本署撥款約 300 萬元，以聘請 10 名合約僱員和 6 名公務員，為實施條例草案作好準備。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18

問題編號

126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 2011-12 年度，當局將如何改善網上查詢牌照申請進度系統，讓申請人可跟進申請進度？請提供詳情，包括預計所需開支、人手、改善後的使用率及進度時間表等。

另外，網上查詢食物業牌照申請進度系統於過去 3 年(即 2008-2010 年)每年使用率分別為何？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本署正研究在 2011-12 年度把網上查詢牌照申請進度系統的應用範圍擴大至其他行業牌照申請，並會在有需要時按既定機制申請資源。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食物業相關牌照申請人／其獲授權的人使用網上查詢牌照申請進度系統跟進其申請進度的比率分別為 49%、59% 和 58%。該系統已於 2010 年 8 月 1 日擴展至酒牌和會社酒牌申請。截至 2010 年 12 月底，酒牌和會社酒牌申請人或其獲授權人士使用該系統的比率為 31%。

本署會繼續運用現有資源，在定期舉行的講座進行推廣工作，提高業界對系統的認識和使用率。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19

問題編號

126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0 年 8 月 1 日成功開展網上酒牌申請系統至今使用率為何？有關開發系統及營運開支分別如何？未來會否增撥資源，將網上牌照申請系統擴展至食物業牌照或其他相關批註的申請？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在 2010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通過處理酒牌電腦系統在網上提出的酒牌及會社酒牌申請有 52 宗。開發系統所需的非經常開支約為 770 萬元，營運系統預計每年所需的經常費用為 140 萬元。

本署現正就食物業牌照及其他相關批註的申請開發網上平台。如有需要，本署會按既定機制申請增撥資源。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0.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0

問題編號

136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8 政府化驗所

分目：

綱領： (1) 法定化驗

管制人員： 政府化驗師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此綱領下第 3 段的簡介所述，於過去三年(即 2008 至 2010 年)及預計 2011 年，每年為確保食物符合法例規定而進行化驗的食物樣本數目分別為何？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政府化驗所為確保符合法例規定而在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進行的食物化驗以及預算在 2011 年完成的食物化驗，數目(括號內的數字為相應食物樣本的數目)如下：

2008 年(實際)	2009 年(實際)	2010 年(實際)	2011 年(預算)
127 006 項化驗 (29 321 個樣本)	175 761 項化驗 (29 294 個樣本)	209 214 項化驗 (30 640 個樣本)	175 000 項化驗 (30 000 個樣本)

簽署：

姓名：

劉秋銘博士

職銜：

政府化驗師

日期：

2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1

問題編號

136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8 政府化驗所

分目：

綱領： (1) 法定化驗

管制人員： 政府化驗師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 2011-12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就把一些常規的食物化驗工作外判給業界的一項，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過去三個年度(即 2008-09、2009-10 及 2010-11 年度)每年度及預計 2011-12 年度外判的食物化驗範圍及樣本數目分別若干？外判比例各佔若干？
- (b) 過去三個年度(即 2008-09 至 2010-11 年度)每年度及預計 2011-12 年度外判食物化驗開支分別若干？
- (c) 除了新外判項目以外，過去三個年度(即 2008-09 至 2010-11 年度)每年度及預計 2011-12 年度常規項目外判後化驗成本價格平均分別若干？
- (d) 過去三個年度(即 2008-09 至 2010-11 年度)每年度及預計 2011-12 年度用於監管及抽查外判工作的人手及開支分別若干？
- (e) 2010-11 年度外判後可騰出的資源及人手分別若干？如何重新編配？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 (a) 有關資料如下：

	食物化驗次數 (涉及樣本數目)	外判食物化驗／ 政府化驗所常規 食物化驗工作	化驗範圍
2008-09 年度 (實際)	22 000 (2 900 個樣本)	15%	二氧化硫、防腐劑、除害劑 殘留
2009-10 年度 (實際)	79 000 (7 400 個樣本)	50%	二氧化硫、防腐劑、微量金 屬、除害劑殘留

2010-11 年度 (預算)	107 000 (12 000 個樣本)	70%	防腐劑、二氧化硫、硼酸、 丙酸、硝酸鹽／亞硝酸鹽、 染色料、微量金屬、除害劑 殘留、獸藥殘留、其他食品 污染物
2011-12 年度 (預算)	115 000 (12 800 個樣本)	70%	防腐劑、二氧化硫、硼酸、 丙酸、硝酸鹽／亞硝酸鹽、 染色料、微量金屬、除害劑 殘留、獸藥殘留、其他食品 污染物

(b) 有關資料如下：

	外判開支
2008-09 年度 (實際)	150 萬元
2009-10 年度 (實際)	700 萬元
2010-11 年度 (預測)	900 萬元
2011-12 年度 (預算)	1,200 萬元

- (c) 每個樣本的化驗成本價格不一，視乎化驗涉及的參數和複雜程度而定。自政府化驗所於 2008-09 年度起實行外判後，私營化驗所之間互相競爭，致使每個樣本的化驗價格平均下跌約 30%。
- (d) 外判管理組在 2009-10 年度成立，負責執行與外判有關的工作，包括管理合約和監察合約化驗所的表現。該組由 7 名專業和技術人員組成，每年開支為 410 萬元。
- (e) 外判化驗工作而騰出的資源已重新調配，用於研發檢測食物中除害劑殘留和獸藥殘留的新技術，以應付因修訂食物法例而新增的化驗工作，以及履行其他職務，包括為緊急食物事故進行分析化驗、提升本地化驗所的檢測能力和管理外判事宜。

簽署： _____

姓名： 劉秋銘博士

職銜： 政府化驗師

日期： 2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2

問題編號

010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09 年被捕獲流浪動物共有 13 781 隻；2010 年被捕獲流浪動物共有 10 837 隻，請列出當中被捕獲的狗隻和貓隻數目、被捕獲流浪動物最終被人道毀滅的數目，以及 2011-12 年度預計最終被人道毀滅的動物數目。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在 2009 年及 2010 年捕獲、接收遭主人遺棄、透過其他途徑(例如充公)收容的流浪動物數目，以及有關動物獲領養或被人道毀滅的數目，列於**附件**。

如漁護署捕獲的流浪貓狗的健康情況許可，牠們通常會入住漁護署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最少 4 天，等候主人前來領回。無人認領的貓狗如健康良好及性情為人接受，將會送交與漁護署有合作關係的動物福利團體，由他們安排領養。只有那些因健康或性情有問題，被評為不適合領養的動物，以及動物福利團體未能找到領養人的動物，才會被人道毀滅。

漁護署最近已就動物領養事宜和動物福利團體加強合作及向他們提供更多支援，包括邀請更多團體與漁護署合作，以及為透過這些合作團體安排領養的貓狗提供免費絕育服務，然後供市民領養。預計成功找到領養人的個案數目會輕微增長，因此在 2011 年被人道毀滅的動物數目會相應減少。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附件

曆年	捕獲動物			遭主人遺棄動物			動物管理中心透過 其他途徑接收的動物			獲領養動物			被人道毀滅動物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2009	7 850	4 570	1 361	2 990	190	427	1 175	150	40	650	90	18	9 085	3 497	1 161
2010	6 519	3 907	411	2 345	204	68	1 689	204	31	789	119	32	7 420	3 047	482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3

問題編號

017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會預留多少款項，包括補貼受影響的漁民，以準備禁止在香港水域拖網捕魚的工作？補償受影響漁民的準則詳情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為協助受到香港水域禁止拖網捕魚影響的漁民，政府建議發放特惠津貼、為受影響的拖網漁船船東推出自願性漁船回購計劃，以及發放一筆過補助金協助交出拖網漁船的船東所僱用的本地漁工。我們現正與拖網漁船漁民及其他相關人士商議，聽取他們對計劃推行細節的意見，並打算於 2011 年第二季向立法會提交計劃詳細安排的建議定稿，內容包括財政影響。

擬議的特惠津貼、自願性回購拖網漁船，以及本地漁工一筆過補助金的申請資格準則載於附件。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擬議的特惠津貼、自願性回購拖網漁船，以及一筆過補助金

申請資格準則

(A) 特惠津貼

跨部門工作小組會在為漁民登記申領特惠津貼前成立，負責制定申請資格準則。申請人必須符合資格才可領取特惠津貼。申領資格包括以下各項：

- (a) 申請人須於 2010 年 10 月 13 日或之前擁有只用作捕魚而並非用作其他商業活動的拖網漁船，以及在申請時仍擁有該拖網漁船；
- (b) 申請人須於 2010 年 10 月 13 日或之前，持有由海事處根據《商船(本地船隻)(證明書及牌照事宜)規例》(第 548D 章)，對拖網漁船發出的有效第 III 類別船隻擁有權證明書及運作牌照，或於 2010 年 10 月 13 日或之前持有由海事處向其發出的建造第 III 類別船隻原則上批准書，並提交文件，證明該建造中船隻是拖網漁船；
- (c) 申請的拖網漁船捕魚的範圍必須全部或部分在香港水域；
- (d) 申請人登記時須提供拖網漁船及漁具供檢查；
- (e) 申請人登記時須提供其漁船的合資格船長及輪機操作員的資料；以及
- (f) 符合跨部門工作小組訂立的其他準則。

(B) 自願回購拖網漁船

申請人必須符合上文(A)項所載的特惠津貼資格準則。

(C) 本地漁工一筆過補助金

- (a) 申請人須為本地漁工，在提出申請時，必須提交證據證明在 2010 年 10 月 13 日或以前已受僱在上述回購計劃的拖網漁船工作，且在船東申請拖網漁船自願回購計劃前一直在船上工作；
- (b) 申請人必須就其受僱狀況作出聲明，以支持其受僱於拖網漁船的聲稱；
- (c) 申請人須遞交經其僱主確認的僱傭記錄聲明；以及
- (d) 申請人應盡量提交相關的文件證據(例如強制性公積金記錄、僱傭合約、發薪記錄等)，以支持其受僱於拖網漁船的聲稱。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4

問題編號

017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現時仍在經營的豬場及雞場數目和其面積，以及每間飼養場的准許飼養量上限分別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現時仍在經營的豬場及雞場數目分別為 43 個及 30 個。這些農場的牌照許可面積及許可飼養量載於附表。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0.3.2011

持牌禽畜農場的面積及飼養量圖表

豬場

雞場

	許可面積 (平方米)	許可飼養量 (頭)
1	691.19	500
2	1 611.16	950
3	2 407.85	2 000
4	4 953.09	4 000
5	557.91	800
6	1 280.91	600
7	4 248.04	3 000
8	388.79	350
9	706.90	1 000
10	1 142.90	600
11	5 085.70	1 500
12	3 130.14	1 500
13	938.49	850
14	1 864.27	600
15	2 594.17	2 000
16	3 914.32	3 000
17	2 640.33	2 600
18	2 601.06	2 000
19	2 146.27	1 600
20	384.65	300
21	2 006.52	1 000
22	1 725.58	1 900
23	838.59	1 500
24	1 709.24	1 500
25	1 612.44	1 000
26	2 960.03	3 500
27	1 327.53	1 000
28	2 100.65	2 000
29	3 699.22	1 800
30	6 345.66	6 000
31	4 524.78	2 600
32	3 458.94	2 500
33	1 374.87	1 200
34	1 239.02	1 500
35	2 860.03	1 500
36	556.96	250
37	1 392.30	1 990
38	626.82	450
39	1 923.26	1 500
40	7 108.62	4 000
41	4 106.13	3 000
42	3 205.77	2 000
43	1 180.97	1 200
總計:	101 172.07	74 640

	許可面積 (平方米)	許可飼養量 (隻)
1	433.41	10 000
2	708.10	18 000
3	2 597.37	50 000
4	387.23	10 000
5	648.36	20 000
6	723.86	19 900
7	974.59	20 000
8	569.30	25 000
9	682.16	19 000
10	2 648.58	35 000
11	775.26	20 000
12	1 336.34	39 000
13	2 004.75	41 000
14	4 518.98	48 000
15	4 604.03	102 000
16	3 226.20	108 000
17	948.17	18 000
18	2 623.25	70 000
19	2 944.67	62 800
20	1 568.95	38 500
21	758.15	26 000
22	9 091.32	162 300
23	4 831.83	80 000
24	1 563.39	48 000
25	1 137.70	48 000
26	873.34	27 000
27	1 610.01	26 000
28	1 655.73	36 000
29	1 250.84	42 000
30	1 067.54	31 000
總計:	58 763.41	1 300 500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5

問題編號

017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食品輸港生產基地方面，請提供下述資料：

- (a) 請按不同省份，以及以蔬菜、生果、活豬、活牛、活雞、淡水魚等食物種類作分類，列出內地獲准作食品輸港生產基地的數目分別為何？
- (b) 請列出過去 3 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政府巡查上述生產基地的次數分別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 (a) 根據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國家質檢總局)的資料，2010 年出口活生食用動物、魚、蔬菜和水果到香港的內地註冊農場數目，按農場類別及地點分列如下：

省份或城市	每個食物類別的註冊農場數目							
	家禽	豬	牛	羊	活水產動物 (魚除外)	魚*	蔬菜	水果
廣東	66	91	4		3	76	145	181
深圳	9	6				1	6	1
珠海	12	6		1		6	1	5
安徽		1	1		14			2
北京			5				6	16
重慶		1					1	4
福建		3					11	225
甘肅			5				9	123

每個食物類別的註冊農場數目								
省份或城市	家禽	豬	牛	羊	活水產動物 (魚除外)	魚*	蔬菜	水果
廣西		11		2			2	113
貴州			1				3	1
海南	2	3					27	51
河北			13				29	237
黑龍江			2					6
河南		36	5				14	23
湖北		33	5		8	6	8	38
湖南		61	1	1	4	4	70	64
江蘇					18		25	
江西		21	1		1	9	15	35
吉林			1					1
遼寧					3		4	271
內蒙古			14				10	
寧夏							11	9
陝西			8					635
山東			3				61	675
山西		2	5				2	37
上海		8					13	2
四川							2	48
天津			1				7	
新疆								584
雲南				1			55	99
浙江		15			9		18	116
註冊農場總數	89	298	75	5	60	102	555	3 602

* 根據國家質檢總局的註冊養殖場名單，淡水魚養殖場和海水魚養殖場歸類為養魚場，沒有兩者的分項數字。

- (b)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本署巡查的內地農場總數分別為 89 個、84 個和 91 個。巡查的農場數目按農場類別分列如下：

	家禽 農場	豬場	牛場	活水產動物 養殖場 (養魚場除外)	養魚場 (淡水魚／ 海水魚)	菜場	果園
2008 年 巡查的 農場數目	39	7	-	4	21／1	17	-
2009 年 巡查的 農場數目	35	9	-	8	9／3	20	-
2008 年 巡查的 農場數目	39	7	-	4	21／1	17	-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6

問題編號

018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動植物監管方面：

- (a) 請按動物品種分類，列出過去兩年(即 2009-10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捕獲的流浪動物的數目分別為何？
- (b) 請按動物品種分類，列出過去兩年(即 2009-10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政府處理流浪動物的方式分別為何？所涉開支為何？
- (c) 請列出過去兩年(即 2009-10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檢獲未經檢疫而非法進口作出售用途的動物數目分別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 (a)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於 2009 年及 2010 年捕獲的流浪動物數目按種類表列如下：

年份	狗	貓	其他
2009	7 850	4 570	1361
2010	6 519	3 907	411

- (b) 如漁護署捕獲的流浪貓狗的健康情況許可，牠們會入住漁護署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最少 4 天，等候主人前來領回。無人認領的貓狗如健康良好及性情為人接受，將會送交與漁護署有合作關係的動物福利團體，由他們安排領養。只有那些因健康或性情有問題，被評為不適合領養的動物，以及動物福利團體未能找到領養人的動物，才會被人道毀滅。

漁護署亦會將捕獲的流浪牛送交其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並會刊憲通知公眾。如在刊憲後 7 天內沒有畜主領回牛隻，漁護署會安排將之出售或人道毀滅。

動物管理中心處理流浪動物涉及的開支如下：

年度	涉及的開支
2009-10	180 萬元
2010-11	160 萬元

(c) 漁護署於 2009 年及 2010 年檢獲的非法進口動物(包括不符合檢疫規定的動物)的數目如下：

年份	2009	2010
檢獲動物	1 765	1 518

簽署： _____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7

問題編號

127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過去 3 年(即 2008-10 年)，共捕獲多少隻流浪動物？最終被領回的共有多少？請以動物的類別分別列出。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於過去 3 年捕獲的流浪動物，以及與動物福利團體合作安排領養的流浪動物數目按種類表列如下：

年份	捕獲數目			領養數目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2008	8 375	4 642	709	720	180	12
2009	7 850	4 570	1 361	650	90	18
2010	6 519	3 907	411	789	119	32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8

問題編號

127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過去 3 年(即 2008-10 年)，有多少間已領有牌照售賣動物的店鋪及場所？當局期間進行了多少次巡查？發現多少宗違規個案？有關個案的詳情和分類為何？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售賣動物的持牌店鋪在過去 3 年(即 2008-10 年)的數目如下：

年份	持牌店鋪數目
2008	433
2009	418
2010	426

過去 3 年的巡查次數及檢控個案數字如下：

年份	巡查次數	檢控次數	
		無牌售賣動物	違反牌照條件
2008	4 999	5	22
2009	7 523	3	4
2010	4 456	13	5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0.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29

問題編號

136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過去 3 年(即 2008-10 年)，每年香港人消耗的新鮮蔬菜總量分別若干？同期每年蔬菜統營處市場銷售量佔全港蔬菜市場的百分比分別若干？預計 2011 年全港消耗總量與蔬菜統營處銷售量佔全港市場的百分比為何？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08-10 年期間，每年新鮮蔬菜的總消耗量、蔬菜統營處（菜統處）同期的市場銷售量及市場佔有率表列如下：

年份	總消耗量（公噸）	菜統處市場銷售量（公噸）	菜統處市場銷售量佔總消耗量的百分率（%）
2008	654 858	176 796	27%
2009	657 892	172 764	26%
2010	651 557	156 495	24%

我們預計 2011 年的蔬菜總消耗量約為 650 000 公噸，當中 151 000 公噸(23%)將經由菜統處統銷。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30

問題編號

011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0 年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為 197 元，較 2009 年的 200 元為低，2011 年的預算更調低至 193 元，請告知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逐年下降的原因。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在 2009-10 年度及 2010-11 年度下降，主要是由於該兩個年度的垃圾收集量高於往年，以及食物環境衛生署把廢物收集服務外判。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31

問題編號

01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申領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資料：

申領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數目			
年份	戲院／劇院種類	市區	新界區
2009	不超過 500 人		
	500 人以上，1 000 人或以下		
	1 000 人以上，1 500 人或以下		
	1 500 人以上		
2010	不超過 500 人		
	500 人以上，1 000 人或以下		
	1 000 人以上，1 500 人或以下		
	1 500 人以上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申領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數目			
年份	戲院／劇院種類	市區	新界
2009	不超過 500 人	2	0
	501 人至 1 000 人	1	1
	1 001 人至 1 500 人	1	0
	1 500 人以上	0	0
2010	不超過 500 人	0	0
	501 人至 1 000 人	1	0
	1 001 人至 1 500 人	0	0
	1 500 人以上	0	0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梁卓文 _____

職銜： _____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5.3.2011 _____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32

問題編號

014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指標中的「使用捕鼠器的次數」，由 2009 年(實際)的 26 872 大幅增加至 2010 年(實際)的 45 036 及 2011 年(預算)的 45 000，

- (a) 次數增加的原因為何？
- (b) 所涉及的開支為多少？
- (c) 是否會增加人手以達到增加的指標？如是，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為進一步提高防治鼠患工作的成效，食物環境衛生署在 2010 年加強推行各項防治鼠患措施。
- (b) 在 2010-11 年度，防治鼠患工作的直接開支約為 1.342 億元。
- (c) 本署無須增加人手，以達到有關指標。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33

問題編號

014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指標中「進行防治蟲鼠調查」一項，數字由 2009 年實際的 7 572 下降至 2010 年實際的 7 123，而 2011 的預算亦只有 7 250。

(a) 數字持續下降的原因為何？當中是否涉及刪減開支或人手？

(b) 請詳細列出 19 區各區及全港在過去 5 年的鼠患參考指數。

地區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中西區					
東區					
南區					
灣仔區					
離島區					
九龍城區					
觀塘區					
黃大仙區					
深水埗區					
旺角區					
油尖區					
西貢區					
沙田區					
大埔區					
北區					
葵青區					
荃灣區					
屯門區					
元朗區					
全港					

(c) 當局有甚麼防治鼠患的措施？措施的詳細內容為何？所涉及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a) 2009年，人類豬型流感爆發，食物環境衛生署增加防治蟲鼠調查的次數，以加強防治鼠患，改善環境衛生。因此，2009年的調查次數較正常年度為高，2010年的數字回調至正常水平。2011年的預算數字上升，是由於登革熱病媒監察計劃覆蓋的監察地點增加所致。

(b) 所需數字分列如下：

地區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中西區	1.5%	7.5%	5.7%	4.7%	0.5%
東區	1.8%	3.2%	4.4%	8.1%	2.3%
南區	4.2%	6.0%	4.0%	6.5%	0.5%
灣仔	5.2%	8.5%	8.1%	1.6%	4.5%
離島	7.3%	6.6%	7.9%	9.3%	0.5%
九龍城	2.6%	3.6%	4.2%	5.0%	0.9%
觀塘	5.6%	5.3%	5.3%	12.4%	3.1%
黃大仙	1.6%	3.0%	6.9%	7.5%	2.4%
深水埗	1.2%	3.9%	6.5%	7.8%	2.0%
旺角	1.7%	4.7%	6.8%	2.0%	1.3%
油尖	4.3%	3.0%	5.7%	5.4%	2.3%
西貢	2.0%	9.0%	8.4%	5.4%	0.9%
沙田	2.8%	0.5%	5.5%	5.5%	1.3%
大埔	0.5%	3.9%	11.0%	1.8%	0.0%
北區	3.9%	5.9%	6.5%	7.2%	0.9%
葵青	1.2%	1.7%	4.9%	3.1%	1.5%
荃灣	3.3%	5.9%	13.3%	5.1%	2.1%
屯門	3.6%	5.4%	1.7%	8.3%	1.3%
元朗	4.4%	5.3%	5.3%	6.6%	1.8%
鼠患 參考指數	2.9%	4.8%	6.3%	6.1%	1.5%

(c) 本署採取綜合防治方法處理鼠患，包括改善環境、放置有毒鼠餌和使用捕鼠器。這個防治方法符合世界衛生組織的倡議，亦與其他大城市的做法一致。

在2011-12年度，防治鼠患工作的直接開支預算為1.495億元。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34

問題編號

014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指標中的「消除蚊蟲滋生地」，由 2009 年(實際)的 76 526 下降至 2010 年(實際)的 55 225 及 2011 年(預算)的 55 000，

- (a) 有關數字下降的原因為何？
- (b) 所涉及的開支為多少？是否有所減省？
- (c) 人手會否因而遭到刪減？如是，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2010 年消除蚊蟲滋生地的數字減少，反映全港蚊蟲滋生地的數目普遍下降。這是由於食物環境衛生署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起，致力加強社區教育及宣傳工作，以提高市民的防治蚊患意識。
- (b) 在 2010-11 年度，防治蚊患工作的直接開支約為 2.017 億元，較 2009-10 年度的開支(即 1.966 億元)略為增加。
- (c) 本署在 2010-11 年度不會刪減人手。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35

問題編號

014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就加強規管食物內殘餘獸藥的事宜進行公眾諮詢」，

- (a) 該諮詢計劃的詳情為何？
- (b) 進行有關公眾諮詢的目的為何？
- (c) 預計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為更有效保障公眾健康，當局必須加強規管食物內的殘餘獸藥。為此，當局建議修訂現時食物內殘餘獸藥的規管架構，以擴大規管範圍，使本地的標準與國際水平一致。食物安全中心計劃在 2011 年年底就這個課題進行公眾諮詢，現正擬訂諮詢工作的詳情。
- (b) 進行公眾諮詢的目的，是收集公眾和持份者的意見，然後政府會敲定規管架構的修訂方案。
- (c) 諮詢工作會由現有人手進行，不涉及額外開支。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9.3.20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推展增加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設施的計劃和工程項目」，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有關計劃的詳情為何？預計可提供多少服務？
- (b) 當局是否已就設置新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選定地點？如是，詳情為何？
- (c) 預計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和(c) 食物環境衛生署現正重建和合石火葬場，以提供 6 個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預算費用為 6.863 億元，工程已於 2009 年 7 月展開，預計於 2011 年年底／2012 年年初完成。本署亦會重建歌連臣角火葬場，以提供 10 個新的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預算費用為 6.963 億元，工程已於 2010 年 6 月展開，預計分兩期於 2012 年及 2014 年年底完成。上述兩項重建計劃完成後，每年預定提供的火化時段將由 2010 年的 40 200 個增加至 52 800 個，增幅為 31.3%。

此外，本署現正在和合石墳場興建一座可提供約 41 000 個靈灰龕位的新公眾靈灰安置所，以及一個紀念花園，預算費用為 6.295 億元，工程預計於 2012 年年中完成。

- (b) 本署現正分階段改善公眾火化爐，以提高處理量。為增加公眾靈灰龕位的供應，當局一直推動以地區為本的靈灰安置所發展計劃，並於 2010 年公布 17 幅分別位於 12 個地區可供興建公眾靈灰安置所設施的用地。當局現正就這些用地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會繼續在餘下的 6 個地區物色合適用地。當局會諮詢有關區議會，然後決定選址作有關發展。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梁卓文 _____
職銜： _____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6.3.2011 _____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37

問題編號

014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管理和保養公眾街市」，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有關的詳情為何？當局會如何改善公眾街市的管理及保養，以提升服務質素？
- (b) 預計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請分別列出本港所有公眾街市過去 5 年的出租率及空置率。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 (a) 在 2011-12 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會實施多項措施，改善公眾街市的管理和保養。本署不單安排每天定時清洗街市，以保持街市整體清潔，還會在 4 個街市進行改善工程，舉辦推廣活動以廣招徠，調低空置攤檔的競投底價，以及在適當情況下引入更多服務行業攤檔，藉以提高公眾街市攤檔的出租率。
- (b) 在 2011-12 年度，公眾街市管理和保養的預算開支為 5.524 億元。
- (c)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u>出租率(%)</u>	<u>空置率(%)</u>
2006 年年底	77	23
2007 年年底	76	24
2008 年年底	77	23
2009 年年底	82	18
2010 年年底	84	16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38

問題編號

015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跟進小販發牌政策的檢討結果」，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有關的跟進工作詳情為何？
- (b) 預計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請按下表列出自 2002 年「自願交回牌照計劃」推行以來至今每年所涉及的開支及有關牌照數目。

年份	「自願交回牌照計劃」所涉及開支	自願交回的大牌檔牌照數目	大牌檔牌照總數	自願交回的流動小販牌照數目	流動小販牌照總數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有關小販發牌政策檢討結果的跟進工作詳情如下：

- (i) 根據檢討結論，食物環境衛生署會簽發 61 個新流動小販(冰凍甜點)牌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署已簽發 48 個新牌照。本署將在 2011 年簽發餘下的牌照。
- (ii)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有 654 個後排空置攤位由毗鄰前排固定攤位的小販租用。本署諮詢有關區議會後，推出 218 個空置的固定小販攤位，供合資格的持牌小販登記助手和市民申請。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署已編配 215 個攤位。本署將在 2011 年編配餘下的攤位。
- (iii) 在有關區議會的支持下，本署放寬中西區 10 個固定攤位(熟食／小食)小販(俗稱大牌檔)牌照的轉讓限制，把合資格承讓人的範圍擴大至包括持牌人的配偶以外的直系親屬，並且放寬每個大牌檔只可放置「兩檯八凳」的營業限制。同時，本署協調多個政府部門和一間公用事業公司的工作，提升這些大牌檔的環境衛生狀況。改善工程包括鋪設地下排污渠、重鋪行人路／路面，供應氣體燃料，以及在爐具的上方設置金屬抽油煙機和濾油器。
- (b) 上述跟進工作所需的開支由各政府部門承擔，本署並無開支分項數字。
- (c) 所需資料見附件。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年份	自願交回 牌照計劃 涉及的開支	自願交回的 大牌檔牌照 數目 (見註(i))	大牌檔牌照 總數	自願交回的 流動小販 牌照數目	流動小販 牌照總數
2002	0 元	0 個	161 個	0 個	1 006 個
2003	3,960,000 元	5 個	153 個	138 個	858 個
2004	2,370,000 元	13 個	135 個	62 個	787 個
2005	1,620,000 元	8 個	119 個	47 個	726 個
2006	1,470,000 元	5 個	113 個	48 個	673 個
2007	1,890,000 元	6 個	107 個	71 個	600 個
2008	810,000 元	不適用	105 個	47 個	546 個
2009	480,000 元	不適用	104 個 ^{註(ii)}	30 個	535 個
2010	690,000 元	不適用	105 個	28 個	522 個

註：

- (i) 針對固定攤位(熟食／小食)小販牌照的自願交回牌照計劃有效期為 5 年，由 2002 年 12 月 1 日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止。
- (ii) 2009 年，有一名持牌人去世而牌照被取消，但翌年其配偶繼承有關牌照。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39

問題編號

015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繼續加強有關營養標籤的健康推廣工作」，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有關工作的詳情為何？
- (b) 預計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當局將如何評定有關工作的成效？有否為工作成效制定指標？如有，詳情為何？
- (d) 自營養標籤正式實施以來，當局共作出多少次巡查及發現多少宗違法個案？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 (a) 2008 年年中立法會通過有關營養標籤的規例(規例)後，食物安全中心(中心)展開為期 3 年的宣傳及公眾教育運動(運動)，推廣營養標籤。運動分 3 個階段進行：
 - (1) 第一階段(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着重提高公眾認識；
 - (2) 第二階段(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着重加深對營養標籤的了解；以及
 - (3) 第三階段(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着重推動行為上的改變。

隨着規例在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運動進入第三階段，鼓勵市民在選購預先包裝食物時，參考營養標籤，選擇有益健康的食物。在 2010 年 7 月 1 日前，中心已開始加強營養標籤的宣傳工作，提醒市民規例即將生效。由 2010 年 6 月初起，中心推出新的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和簡短的電台節目，以及在公共交通工具和公共屋邨張貼宣傳海報。食物安全專員在 2010 年 6 月會見傳媒，向他們講述在規例實施前的籌備工作。在 6 月 28 日舉行的食物安全日，重點向市民宣傳規例即將生效。規例在 2010 年 7 月 1 日順利實施。

為更廣泛傳達營養標籤的信息，中心取得食物零售商的支持，協助張貼海報、派發小冊子和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中心為零售業的前線人員舉辦了4場研討會，至今約有700名零售業員工(主要來自各大零售連鎖店)參加。中心亦為消費者安排了3場研討會，參加人數約200人。此外，中心在各區舉辦了16個巡迴展覽，並在不同社區中心開辦講座，約有3800人參加。

與此同時，中心加強與教育界合作，推廣善用營養標籤的資料。在2010-11學年，中心聯同教育局在約500家中學舉辦「活學活用營養標籤獎勵計劃」，鼓勵學生籌辦活動，推廣營養標籤。中心由2010年11月起委派專責人員舉辦工作坊，向參加者提供有關營養標籤的資料。截至2011年2月底，來自22家中學總數約200名學生已報名參加。獎勵計劃的頒獎典禮定於2011年7月初舉行。中心亦在2010年11月底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合辦一系列推廣營養標籤的活動，包括講座、書籍介紹和展覽。此外，中心設立網上平台，向年青一代推廣營養標籤。

中心於2011年3月14日開始在電視播放10集短片，鼓勵市民善用營養標籤的資料，在日常生活養成健康的飲食習慣。此外，中心正開發一個免費的流動電話應用程式，讓消費者比較預先包裝食物以每一食用分量或每100克／毫升標示的營養素含量。流動電話應用程式將在2011年第二季可供使用。

為持續進行宣傳，中心計劃在運動結束後，推行兩年深化的教育及宣傳工作。

- (b) 上述推廣工作由現有人手進行，所需的開支未能分開計算。
- (c) 中心通過兩項大型調查，評估運動的成效。首項調查在運動初期進行，即2008年年中進行的「市民對食物安全和營養標籤的認識、態度和行為的統計調查」，調查結果已在新聞發布會公布。第二項調查會在2011年下半年進行，以評估運動的成效。中心將會利用量化指標，例如網站的瀏覽人次和宣傳及教育活動的參加人數，評估運動的成效。
- (d) 在2010年7月1日至2011年3月11日期間，中心在1975個零售點抽查了14818件預先包裝食品，發現102件食品不符合規定。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0

問題編號

016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以列表方式提供以下資料：

- (a) 現時設有冷氣系統的公眾街市
- (b) 每個設有冷氣系統的公眾街市在過去一年的冷氣費開支
- (c) 每個設有冷氣系統的公眾街市在過去一年的冷氣耗電量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見附件的列表。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設有冷氣系統的公眾街市
預計在 2010-11 年度的經常性冷氣費開支和冷氣耗電量

編號	街市名稱	冷氣費開支 (‘000 元)	耗電量 (‘000 度)
1.	愛秩序灣街市及熟食中心	1,449	1 030
2.	鴨脷洲街市及熟食中心	1,442	923
3.	鵝頸街市熟食中心	1,112	710
4.	正街街市及熟食中心	747	486
5.	柴灣街市及熟食中心	2,542	1 841
6.	紅磡街市熟食中心	637	466
7.	渣華道街市熟食中心	1,307	923
8.	鯉魚門街市	383	252
9.	駱克道街市熟食中心	1,513	1 171
10.	聯和墟街市及熟食中心	5,437	4 088
11.	旺角熟食市場	509	453
12.	北河街街市熟食中心	942	717
13.	坪洲街市	446	294
14.	皇后街熟食市場	621	488
15.	西灣河街市熟食中心	779	596
16.	西營盤街市	1,791	1 242
17.	新墟街市	3,619	2 641
18.	沙田街市	1,303	944
19.	石湖墟街市及熟食中心	4,986	3 821
20.	上環街市熟食中心	2,436	1 899
21.	士美非路街市熟食中心	1,376	1 065
22.	大橋街市	1,784	1 511
23.	大角咀街市及熟食中心	5,647	4 152
24.	大埔墟街市及熟食中心	2,308	1 703
25.	大成街街市熟食中心	628	504
26.	土瓜灣街市熟食中心	131	51
27.	青衣街市	1,417	944
28.	灣仔街市	923	550
29.	黃泥涌街市熟食中心	290	222
30.	仁愛街市	907	658
31.	宜安街街市	544	357
32.	漁灣街市及熟食中心	5,301	3 836
	總數	55,257	40 538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1

問題編號

016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當局沒有在工作簡介中提及改善街市營商環境。就此，請問：

(a) 政府將會編列多少開支作改善公眾街市營商環境之用？

(b) 政府將會採取什麼措施改善公眾街市營商環境？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a) 在 2011-12 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共預留 3,330 萬元，以改善公眾街市營商環境。

(b) 本署將採取以下措施，改善公眾街市營商環境：

1. 在 4 個街市進行改善工程，包括提升消防設施、設置無障礙通道設施、改善照明、通風和排水系統，以及翻新廁所。預算費用為 2,788 萬元。
2. 繼續物色合適的空置街市攤檔，以更改其用途為服務行業攤檔、烘製麪包餅食攤檔及小食攤檔。這項措施無需額外資源。
3. 繼續進行街市推廣活動，特別是在傳統節日期間。預算費用為 400 萬元。
4. 安裝奪目的指示板／燈箱，列出熟食中心的攤檔。預算費用為 142 萬元。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2

問題編號

016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以列表方式提供以下資料：

- (a) 現時共有多少個公眾街市的租用率低於 5 成？
- (b) 政府在每個現時使用率低於 5 成的街市的人事編制開支分別為多少？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租用率低於 5 成的公眾街市共有 7 個，當中 2 個將會關閉，另外 2 個正由 2 層整合成 1 層，餘下 3 個則在進行改善工程。
- (b) 本署按地區分配公眾街市的人手，因此並無個別街市的開支分項數字。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3

問題編號

018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0 年實際收集的垃圾噸數，與 2011 年預計的收集量相若，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卻預計將於 2011 年由 2010 年實際的 197 元下降至 193 元，下降了百分之二。有關開支的減少主要在哪個方面？現時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主要包括哪些方面的開支？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在 2010-11 年度下降，主要是由於 2009-10 至 2010-11 年度的垃圾收集量上升，以及食物環境衛生署把廢物收集服務外判。

廢物收集服務的經常開支包括個人薪酬、部門開支和行政支援方面的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4

問題編號

018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火葬及土葬設施方面，請提供下述資料：

- (a) 請根據現時食環署管理的不同火葬及土葬設施，包括公眾墳場、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分別列明各火葬場的每年處理量和各公眾墳場及靈灰安置所可放遺體(包括骨灰)的數目，以及其安置量？
- (b) 現時食環署內負責管理上述設施的人手總數及支出為何？過去 3 年(即 2008-09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每年政府有否就提供有關服務作出補貼？若有，每年補貼的金額是多少？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i) 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各火葬場計劃提供的火化時段數目如下：

火葬場	火化時段的數目
歌連臣角	15 346
鑽石山	10 176
葵涌	6 996
富山	5 724
長洲	1 908
和合石(註 1)	0
總數	40 150

註 1：該火葬場已於 2009 年 6 月關閉，以進行重建工程。火葬場的員工已調派到其他火葬場工作，以增加其他火葬場的火化時段。

(a)(ii)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各公眾墳場的葬位總數及實際編配數字如下：

墳場	葬位數目		總數
	已編配	未編配	
和合石	6 519	2 839	9 358
沙嶺	3 055	1 955	5 010
長洲	631	629	1 260
大澳	101	319	420
禮智園	146	130	276
總數	10 452	5 872	16 324

(a)(iii)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各公眾靈灰安置所的靈灰龕位總數及實際編配數字如下：

靈灰安置所	靈灰龕位數目		總數
	已編配	未編配	
鑽石山	61 648	163	61 811
歌連臣角	61 558	57	61 615
和合石	22 272	18	22 290
富山	9 619	6	9 625
葵涌	9 269	7	9 276
長洲	1 979	356	2 335
南丫島	54	436	490
坪洲	263	227	490
總數	166 662	1 270	167 932

(b) 本署負責管理上述設施的員工(包括合約員工)總數為 187 人。在 2008-09 年度、2009-10 年度及 2010-11 年度，上述設施的管理開支和收入如下：

	2008-09 年度 (實際)	2009-10 年度 (實際)	2010-11 年度 (預算)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收入	63.1	125.5(註 2)	66.9
開支	162.3	173.2	177
赤字	99.2	47.7	110.1

註 2：由於配售鑽石山靈灰安置所新靈灰龕位，因此收入大幅增加。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梁卓文 _____
職銜： _____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6.3.2011 _____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5

問題編號

018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有關此綱領的下述資料：

- (a) 請分別列出在此綱領下現時負責公眾潔淨服務，包括清掃及清洗街道、收集家居垃圾，以及管理公眾潔淨設施(如公廁及垃圾收集站)的食環署人員、外判承辦商的數目，以及有關承判商僱用的人員數目分別為何？
- (b) 過去 3 年(即 2008-09 年度至 2010-11 年度)，食環署用於外判上述公眾潔淨服務的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截至 2011 年 3 月 1 日，食物環境衛生署負責公眾潔淨服務的員工有 3 161 人，外判承辦商有 17 個，承辦商僱用的員工則有 7 378 人。
- (b) 在 2008-09 年度、2009-10 年度和 2010-11 年度，本署外判上述公眾潔淨服務的開支分別為 6.22 億元、7.08 億元和 7.27 億元(修訂預算)。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6

問題編號

018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防治蟲鼠方面，請問：

- (a) 現時用於防治蟲鼠的整體開支為何？負責此職務的食環署員工編制及其開支為何？
- (b) 就提供防治蟲鼠服務的外判商數目、承判商委聘員工的數目及署方就此類外判服務的有關開支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 (a) 在 2010-11 年度，防治蟲鼠工作的直接開支為 3.831 億元。截至 2011 年 3 月 1 日，食物環境衛生署的編制有 775 個職位負責這方面的工作，員工開支總額約為 1.6 億元。
- (b) 本署批出 5 份防治蟲鼠服務合約予兩個承辦商，合約期為兩年，由 2009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涉及的開支總額為 3.858 億元。承辦商僱用的員工總數為 1 503 人。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7

問題編號

018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衛生黑點方面，請問：

- (a) 過去兩年(即 2009-10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接獲的衛生黑點投訴有多少宗？
- (b) 請列出 2010-11 年度，食環署認為是衛生黑點的數目為何，並請分別列出在公共地方及協助私人地方處理的黑點數目？政府共處理了多少個此類黑點，有關開支為何？
- (c) 來年度(即 2011-12 年度)有何計劃針對衛生黑點，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a)和(b)：2009 年 5 月爆發人類豬型流感後，食物環境衛生署在徵詢各區議會的意見後，在全港定出 105 個衛生黑點，以加強清潔行動。這些衛生黑點全部位於公眾地方。至 2010 年 2 月底，所有衛生黑點已徹底清除。2009 年和 2010 年，本署收到有關這些地點的投訴分別為 6 920 宗和 7 500 宗。此外，本署為 5 008 幢沒有管理組織的舊唐樓提供一次過清潔服務。加強以上清潔服務的開支約為 3,820 萬元。

(c)：本署會運用現有資源，繼續保持這些地點清潔衛生。在 2011-12 年度，本署公眾潔淨服務的預算開支為 18.19 億元。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4.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8

問題編號

018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0-11 年度，政府巡查非本港的食物生產基地及食品加工企業的數目為何？主要巡查的地區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2010 年，本署巡查了合共 91 個內地註冊食物生產農場(包括出口活生食用動物、活水產、魚、蔬菜和水果到香港的農場)和 45 間內地食物加工廠，並巡查了設於澳洲、荷蘭和挪威的總共 6 個農場和 10 間加工廠。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9

問題編號

018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現時負責巡查非本港食物生產基地及食品加工企業的人手編制和涉及的開支為何？來年度(即 2011-12 年度)，有沒有訂下巡查有關地點的目標數目？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巡查外地食用動物農場和養魚場的工作由一支巡查隊負責，成員包括 3 名獸醫師、8 名農林督察和 1 名研究主任。在 2011-12 年度，本署預留 640 萬元進行這項工作。

巡查外地菜場和果園的工作由 1 名研究主任負責。至於巡查外地食物加工廠，則由一支以 5 名衛生督察職系人員組成的巡查隊負責。由於這些人員同時執行其他職務，本署未能分開計算巡查菜場、果園和食物加工廠所需的資源。

2011 年，本署計劃巡查的外地農場和食物加工廠數目，分別為 50 個食用動物農場、16 個養魚場、20 個菜場和 38 家食物加工廠。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0

問題編號

018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私人泳池而言，請問：

- (a) 過去 3 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政府新發出的私人泳池牌照數目以及已簽發的私人泳池牌照總數為何？
- (b) 每一個私人泳池平均每隔多久巡查一次？過去 3 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涉及私人泳池的水質、救生員數目或其他違規個案的宗數以及檢控數字分別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 (a)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食物環境衛生署新發出的私人泳池牌照分別為 26 個、40 個和 33 個。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已發出的私人泳池牌照總數分別為 1 000 個、1 036 個和 1 065 個。
- (b) 本署會在每年 4 月至 10 月期間，以及私人泳池開放使用的其他時間，每月巡查這些泳池 1 次。2008 年至 2010 年期間，涉及水質欠佳的個案有 2 宗、救生員人數不足的個案有 1 宗，未經批准進行處所更改工程的個案則有 3 宗。本署共提出 5 次檢控和發出 1 封警告信。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1

問題編號

018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按不同公眾街市或熟食市場分別列出，來年度(即 2011-12 年度)有何改善街市的工程項目和推廣活動？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會在 4 個街市(即洪水橋臨時街市、安靜道生花市場、大圍街市及深井臨時街市)進行一般改善工程，預算費用為 2,788 萬元。這些工程主要包括提升消防設施、闢設無障礙通道、改善通風、排水和照明系統，以及翻新廁所。

2011-12 年度舉辦的推廣活動包括節日慶祝活動、巡迴展覽和專題工作坊；派發多種語言的小冊子，介紹街市常見的食品、用品和服務行業；以及每季出版《街市通訊》，提供最新街市資訊和宣傳推廣活動。預算費用為 400 萬元。

本署會在熟食中心安裝奪目的指示板／燈箱，列出熟食中心的攤檔。預算費用為 142 萬元。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2

問題編號

02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指標中「小販事務隊掃蕩行動」，由 2009 年(實際)的 119 929，增加至 2011 年(預算)的 123 900，

- (a) 增加有關指標的原因為何？
- (b) 預計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會否因為指標的提升而需要增加人手？如是，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小販掃蕩行動的次數取決於非法擺賣活動的投訴數目和其他相關因素。本署根據往年小販掃蕩行動的數據趨勢，預計 2011 年掃蕩行動的次數增加。
- (b)和(c) 新增的掃蕩行動會由現有人手執行，因此無需增加人手和其他資源。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3

問題編號

02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就公眾街市提供下述資料：

- (a) 請列出過去三年(即 2008-09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政府補貼於公眾街市管理方面的支出是多少？
- (b) 現時公眾街市的空置檔位數目及比率分別為何？平均的空置期為何？空置最久的檔位空置了多久？若以市值租金計算，去年度(即 2010-11 年度)所有空置檔位合共可收取的租金比對政府補貼公眾街市管理的支出為何？
- (c) 請就公眾街市的管理列出提供有關服務的食環署人員數目？
- (d) 就街市管理的各環節方面，現時有沒有聘用承辦商提供服務？若有，外判承辦商的數目，其提供服務的種類，以及有關的支出分別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 (a) 在 2008-09 年度、2009-10 年度和 2010-11 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在街市管理方面的赤字分別為 1.719 億元、2.13 億元和 1.563 億元。
- (b)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眾街市攤檔總數為 14 581 個，當中 2 314 個因各種原因而空置，整體空置率為 15.9%。這些空置攤檔包括因街市進行改善工程、街市將會關閉或預留作調遷之用而被凍結。至於攤檔空置的平均和最長時間及預計可收取的租金，本署現時並無資料。
- (c)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署負責街市管理工作的員工有 260 人。
- (d)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署共委聘 16 個承辦商，提供街市管理服務(包括清潔街市、防治蟲鼠和保安員服務)，每年開支總額約為 1.33 億元。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梁卓文 _____
職銜： _____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6.3.2011 _____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4

問題編號

022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就應對食品價格上升提及會繼續令本港食品進口來源更多元化，對此：

- (a) 署方有否針對上述承諾的具體措施，若有，詳情如何，所涉及的人手和開支為何？若否，原因為何；以及
- (b) 除確保本地供應外，有否研究或規劃將本地漁業批發市場建成地區性交易中心，帶動本港旅遊、餐飲業，若有，詳情如何，已預留的開支有多少？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石禮謙議員

答覆：

- (a) 政府致力確保市民可獲安全及穩定的食物供應。作為高度開放的經濟體系，香港對食物的入口政策一向本着自由貿易的宗旨。只要食物適合食用，世界各地的食物都可按市場需求入口香港分銷，此舉令本地的食物種類多元化、價格穩定，可以符合購買力不同的消費者的需要。食物及衛生局鼓勵業界開拓新的食物供應貨源，並建議食物販商採購不同的貨品，例如以冰鮮肉及冷藏肉作為新鮮肉之外的選擇。在這方面，內地冰鮮豬肉自 2006 年起引入香港，2010 年的總入口量約為 18 300 公噸，比 2009 年上升了 17%。由 2010 年 12 月起，內地冰鮮牛肉亦開始入口香港，公眾的反應正面。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轄下的法定機構，蔬菜統營處(菜統處)及魚類統營處(魚統處)，一向密切監察香港的蔬菜及魚類批發活動。菜統處及魚統處會繼續與販商聯絡，鼓勵他們開拓多元化的進口貨源。由於上述工作是現有員工的其中一項例行職務，故署方未能分開列出所涉開支。

- (b) 魚統處所開設及經營的魚類批發市場為本地漁民及魚商提供有效率及有秩序的批銷服務。由於魚類批發市場的設計及興建目的，並非用作遊客觀光點，為帶動本港旅遊及餐飲業而建議把批發市場發展成地區交易中心，首先必須改善遊客設施，但此舉以不影響市場現時的運作為依歸。若符合上述前提，漁護署與魚統處樂意與其他相關政府部門共同研究建議的可行性。

簽署： _____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5

問題編號

033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列出過去兩年被捕獲的流浪貓狗的分類數目，及當中被領養或被人道毀滅的數目。請列出來年相關的預計數字。

提問人： 何鍾泰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在 2009 年及 2010 年捕獲、接收遭主人遺棄、透過其他途徑(例如充公)收容的流浪動物數目，以及有關動物獲領養或被人道毀滅的數目，列於**附件**。

如漁護署捕獲的流浪貓狗的健康情況許可，牠們通常會入住漁護署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最少 4 天，等候主人前來領回。無人認領的貓狗如健康良好及性情為人接受，將會送交與漁護署有合作關係的動物福利團體，由他們安排領養。只有那些因健康或性情有問題，被評為不適合領養的動物，以及動物福利團體未能找到領養人的動物，才會被人道毀滅。

漁護署最近已就動物領養事宜和動物福利團體加強合作及向他們提供更多支援，包括邀請更多團體與漁護署合作，以及為透過這些合作團體安排領養的貓狗提供免費絕育服務，然後供市民領養。預計成功找到領養人的個案數目會輕微增長，因此在 2011 年被人道毀滅動物的數目會相應減少。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附件

曆年	捕獲動物			遭主人遺棄動物			動物管理中心透過 其他途徑接收的動 物			獲領養動物			被人道毀滅動物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2009	7 850	4 570	1 361	2 990	190	427	1 175	150	40	650	90	18	9 085	3 497	1 161
2010	6 519	3 907	411	2 345	204	68	1 689	204	31	789	119	32	7 420	3 047	482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6

問題編號

153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為何由 2009-10 年度至 2011-12 年度起，資助香港愛護動物協會的金額，均為 608,000 元？當局在釐訂有關資助金時，基於甚麼準則？會否考慮通脹因素而調高資助金額？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一直與香港愛護動物協會(協會)合作，實施多個動物福利計劃，包括控制流浪狗的數目、拯救動物及舉辦教育活動。為方便策劃，署方會根據協會就這些活動提供的 2010-11 年度實際開支，計算 2011-12 年度預算向協會提供的資助。署方會考慮協會提交的預算，以訂定確實的款額。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7

問題編號

153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當局預留了多少資源，供其他動物福利團體申請，以便上述團體推行任何計劃或活動？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當局已預留撥款 608,000 元資助香港愛護動物協會，供持續推行多個動物福利計劃，包括控制流浪狗的數目、拯救動物及舉辦教育活動。此外，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將繼續加強支援及協助動物福利團體舉辦各項動物福利及相關活動，例如漁護署最近推出了新措施，為動物福利團體與漁護署合作安排領養的貓狗提供免費絕育服務，然後供市民領養。署方亦會致力招攬更多動物福利團體參與或合作舉辦相關的教育及宣傳活動。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4.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8

問題編號

153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上述分目下，漁農自然護理署轄下各個動物管理中心的開支為何？請把 2008-09 至 2010-11 年度的有關運作開支分別列出。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在新界北、新界南、九龍及港島設有 4 個動物管理中心。各中心在 2008-09 至 2010-11 年度的開支如下：

財政年度	新界北 動物管理中心 (百萬元)	新界南 動物管理中心 (百萬元)	九龍 動物管理中心 (百萬元)	香港 動物管理中心 (百萬元)
2008-09	14.41	9.78	12.35	9.78
2009-10	14.78	10.03	12.67	10.03
2010-11	15.87	10.77	13.60	10.77

簽署： _____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4.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59

問題編號

153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以表列形式列出在過去 3 年(即 2008、2009 和 2010 年)，各個動物管理中心接收的動物數目及種類；這些動物在中心逗留期間，以「人道毀滅」和「非人道毀滅」的個案數字分別是多少？「人道毀滅」動物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在過去 3 年捕獲、接收遭主人遺棄、透過其他途徑(例如充公)收容的流浪動物數目，以及有關動物獲領養或被人道毀滅的數目，列於附件。2008-09、2009-10 及 2010-11 年度人道毀滅動物的開支如下：

年度	涉及的開支
2008-09	150 萬元
2009-10	150 萬元
2010-11	130 萬元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附件

曆年	捕獲動物			遭主人遺棄動物			動物管理中心透過 其他途徑接收的動物			獲領養動物			被人道毀滅動物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2008	8 375	4 642	709	3 370	370	185	1 480	228	193	720	180	12	10 240	3 923	825
2009	7 850	4 570	1 361	2 990	190	427	1 175	150	40	650	90	18	9 085	3 497	1 161
2010	6 519	3 907	411	2 345	204	68	1 689	204	31	789	119	32	7 420	3 047	482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60

問題編號

153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 2011-12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就修訂動物售賣商牌照條款，以收緊在寵物店的狗隻來源的管制，進展為何？會否考慮將有關工作進一步擴展，以收緊其他動物來源的管制？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為收緊對售賣狗隻來源的管制，動物售賣商牌照附加條件已於 2010 年 2 月實施。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其後已加強宣傳，並增加巡查持牌寵物店的次數，確保店鋪遵守牌照附加條件。業界在適應新規定方面並無太大問題。去年經寵物店售賣的狗隻來源的資料，署方已收集並加以分析，從而檢討牌照附加條件的效用。

漁護署會根據情況及實際需要，不時檢討不同類別的動物售賣商的發牌條件。舉例來說，為預防禽流感，漁護署於 2007 年 6 月修訂雀鳥商販的發牌條件，規定雀鳥商販只可出售來自認可來源的雀鳥。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0.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61

問題編號

153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 2011-12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加強有關管理流浪動物的措施」，就此當局預留了多少資源和人手，以便在地區推行狗隻的「捕捉、絕育、放回」計劃？詳情為何？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會繼續協助有關動物福利團體擬訂狗隻「捕捉、絕育、放回」試驗計劃的推行詳情，包括相關的管理和法律責任事宜，以及物色合適地點推行試驗計劃。署方亦會與這些團體合作進行地區諮詢，為他們提供技術支援和協助，以便他們推展試驗計劃、監察推行情況及評估計劃是否成功。署方在 2011-12 年度將調派 3 名員工進行有關工作，涉及的開支為 170 萬元。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62

問題編號

024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上述綱領在新一年度的預算增加 6.8%，當局解釋主要用於推行拖船漁民特別培訓計劃。請說明當局是聘用外間的培訓機構，抑或是由漁農自然護理署內部人員負責實施該計劃，以及所涉及的人手開支詳情。

提問人： 劉皇發議員

答覆：

在綱領 1 增加的預算中，有 400 萬元擬為拖網漁船漁民安排特別培訓。署方將聘用具備相關知識及經驗的非政府培訓機構推行培訓計劃。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63

問題編號

032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康文署負責路景區內的樹木，目前有多少人員負責清理在該等樹木四周土地上，以及路旁盆栽上的垃圾，其處理的費用為何？

提問人： 劉皇發議員

答覆：

食物環境衛生署負責公眾地方(包括路旁花槽)的垃圾收集和街道潔淨服務(統稱環境衛生服務)。本署及轄下承辦商共僱用約 10 200 名員工，提供這些環境衛生服務。在 2011-12 年度，這些服務的預算開支為 18.19 億元。由於清理路旁花槽垃圾屬環境衛生服務的範圍，因此，有關負責這方面工作的員工數目和相關開支，本署並無分項數字。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4.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64

問題編號

04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巡查展覽或售賣動物的店鋪及場所方面，現時的人員編制為何？會否針對近年售賣寵物店鋪的增加而調配更多人手負責這方面的工作？

提問人： 劉皇發議員

答覆：

近年寵物店的數目大致穩定。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於 2010 年 2 月實施動物售賣商牌照附加條件，以收緊售賣狗隻來源管制。其後漁護署已加強宣傳，並增加巡查持牌寵物店的次數，確保店鋪遵守牌照附加條件。如有需要，漁護署會對非法售賣動物或違反發牌條件的店鋪採取執法行動。漁護署已增撥人手，確保新規定有效實施。負責巡查售賣及展覽動物的場地、執法，以及舉辦宣傳活動的員工共有 23 名。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65

問題編號

044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政府當局告知：

- (a) 就指標提及捕獲的流浪動物數字方面，過去 3 個年度(即 2008-09、2009-10 及 2010-11 年度)被人道毀滅及被領養的流浪動物數目；
- (b) 就捕捉流浪動物數字方面，2009-10 年度的實際所需開支、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及 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為何；
- (c) 在 2011-12 年度，每進行一次人道毀滅的工作，預算所需成本為何；
- (d) 就動物福利團體現在可以向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提出撥款申請，落實各種促進動物福利的計劃，該計劃於何時開始，漁護署每年預留多少撥款給這個計劃，過去 3 年(即 2008-09，2009-10 及 2010-11 年度)，每年該等申請計劃的團體名稱，計劃內容和申請撥款的數額，以及漁護署如何評估該等計劃的成效；
- (e) 就漁護署已推出資助市民為寵物進行絕育的計劃，以外判形式向所有經動物福利夥伴團體成功領養的動物(主要為貓及狗)提供免費絕育服務，這項服務已有足夠的財政撥備，該計劃於何時開始，漁護署每年預留多少撥款給這個計劃；以及
- (f) 過去 3 年(即 2008-09、2009-10 及 2010-11 年度)，每年為成功領養的動物絕育的數字。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a)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在過去 3 年捕獲、接收遭主人遺棄、透過其他途徑(例如充公)收容的動物數目，以及有關動物獲領養或被人道毀滅的數目，列於**附件**。

(b) 2009-10、2010-11 及 2011-12 年度用於捕捉流浪動物的開支如下：

年度	涉及開支
2009-10	2,060 萬元(實際)
2010-11	2,130 萬元(修訂預算)
2011-12	2,130 萬元(預算)

(c) 2011-12 年度，人道毀滅每隻動物的預算成本為 137 元。

(d) 現時，漁護署向香港愛護動物協會提供資助，供推行多個動物福利計劃，包括控制流浪狗的數目、拯救動物及舉辦教育活動。為方便策劃，署方根據愛護動物協會就這些活動提供的 2010-11 年度實際開支(即 608,000 元)，計算 2011-12 年度預算向愛護動物協會提供的資助。愛護動物協會 2008-09 年度及 2009-10 年度申請的資助額相同。愛護動物協會須提交年度報告，匯報活動項目的進度、結果及財務帳目。其他動物福利團體同樣可申請資助，以推行動物福利活動計劃。漁護署會按每項申請的內容加以考慮。

(e) 漁護署跟 12 個動物福利團體合作為流浪動物安排領養家庭。為推廣動物絕育及加強支援動物福利團體，漁護署自 2011 年 2 月起為這些動物新推出免費絕育計劃。2011-12 年度為這項計劃預留的撥款為 100 萬元。

(f) 跟漁護署合作的動物福利團體須為流浪貓狗絕育才可安排領養。

簽署： _____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附件

曆年	捕獲動物			遭主人遺棄動物			動物管理中心透過 其他途徑接收的動物			獲領養動物			被人道毀滅動物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2008	8 375	4 642	709	3 370	370	185	1 480	228	193	720	180	12	10 240	3 923	825
2009	7 850	4 570	1 361	2 990	190	427	1 175	150	40	650	90	18	9 085	3 497	1 161
2010	6 519	3 907	411	2 345	204	68	1 689	204	31	789	119	32	7 420	3 047	482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66

問題編號

036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1) 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問署方共有多少人手負責協助有機耕種以及其銷售推廣？去年署方就此開展了什麼工作？在推廣有機耕作上，署方去年的開支為何？今年度的預算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梁劉柔芬議員

答覆：

署方在 2010-11 年度調派 16 名員工推廣有機耕作及推銷本地有機農產品，涉及的開支為 680 萬元，2011-12 年度所需的人手及開支相若。2010-11 年度的相關工作包括透過持續進行的有機耕作支援服務計劃，向本地農民提供技術支援及協助、與蔬菜統營處及新界蔬菜產銷合作社有限責任聯合總社合作，推廣本地有機農產品的生產及銷售，以及向香港有機資源中心提供支援，以推動有機教育及認證方面的工作。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67

問題編號

182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 3 中，當局稱 2011 年實施經修訂的動物售賣商牌照的條款，以收緊在寵物店售賣的狗隻來源的管制，政府可否告知該等政策的詳情、實施時間及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為收緊對售賣狗隻來源的管制，動物售賣商牌照附加條件已於 2010 年 2 月實施。其後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已加強宣傳，並增加巡查持牌寵物店的次數，確保店鋪遵守牌照附加條件。如有需要，漁護署會對非法售賣動物或違反發牌條件的店鋪採取執法行動。業界在適應新規定方面並無太大問題。

署方在 2011-12 年度會繼續致力收緊管制寵物店售賣的狗隻來源，以及加強對售賣其他寵物的規管和採取執法行動。2011-12 年度為上述工作預留的撥款為 630 萬元。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68

問題編號

045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8 政府化驗所

分目：

綱領： (1) 法定化驗

管制人員： 政府化驗師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外判常規的食物化驗工作方面，過去兩個年度(即 2009-10 及 2010-11 年度)，每年分別有多少間合資格的化驗所承判進行有關的食物化驗工作？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在 2009-10 及 2010-11 年度，政府化驗所把 79 000 項及 107 000 項化驗工作分別外判予 3 間及 4 間本地私營化驗所。私營化驗所如欲符合承辦政府化驗所外判合約工作的資格，必須就相關的測試項目獲得香港認可處的認可，並在整段合約期內維持有關認可狀況。

簽署：

姓名：

劉秋銘博士

職銜：

政府化驗師

日期：

21.3.20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8 政府化驗所

分目：

綱領： (1) 法定化驗

管制人員： 政府化驗師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根據總目 48—政府化驗所綱領(1)，政府化驗師根據多項條例及規例的規定，執行鑑證分析的法定職能。工作包括分析食物，確保其符合法例的規定，以及化驗中西藥物，以配合藥物註冊及質量監控的工作。

- a. 在進行的化驗數目中，與食物事故有關的緊急樣本由 2009 年的 356 宗急劇上升 315%至去年的 1 479 宗。當局有否為現象分析原因，以及於本年度預算中預留資源以應付同類上升？
- b. 去年三月，李眾勝堂生產的輕便裝保濟丸被驗出含有可致癌西藥及處方減肥藥物，被衛生署宣布無限期全面禁售。但其實該廠家早於一月發現保濟丸輕便裝含西藥，但自行在市面回收，沒有通知衛生署；至三月初新加坡下令回收，藥廠仍無向衛生署通報。直至政府化驗所驗出問題，保濟丸才被全面禁售。當局現時主要透過什麼機制抽驗市面上的藥物？為何在進行的化驗數目中，中藥由去年的 95 890 宗大幅下跌至本年度的 78 800 宗？
- c. 請列出過去三年外判予私營化驗所化驗宗數所佔整體化驗宗數的比例。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

答覆：

- a. 2010 年緊急化驗數字上升，主要因為出現食物事故，包括傳媒報道有蔬菜含有殘餘除害劑，以及一款即食麪被指含有非法例准許使用的防腐劑。
政府化驗所會繼續優先進行與食物事故相關的緊急化驗工作，以保障香港的食物安全，並會運用現有資源應付所需開支。
- b. 為檢測藥品是否含有危害健康的化學成分，衛生署定期監測市面的藥品，中成藥也包括在內。該署採用國際權威組織倡議的模式，以風險為本進行檢測；並從進口、製造、批發和零售各個層面抽驗樣本。2010年進行的化驗數目遠超於原來預算的72 000宗，主要由於本港有售的某些中成藥被發現含西藥成分，政府化驗所需進行額外的化驗工作所致。至於預算在2011年進行的78 800宗化驗，則是根據委託部門的服務需求而預測所得的數字。

c. 所需資料載於下表：

	外判化驗次數	佔常規化驗工作的百分比
2008-09 年度(實際)	22 000	15%
2009-10 年度(實際)	79 000	50%
2010-11 年度(預算)	107 000	70%

簽署： _____
姓名： 劉秋銘博士
職銜： 政府化驗師
日期： 2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70

問題編號

164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8 政府化驗所

分目：

綱領： (1) 法定化驗

(3) 法證事務

管制人員： 政府化驗師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保安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政府化驗所會增設 21 個非首長級職位，請問有何理據？涉及的實際開支為何？請列出該 21 個職位的職級和薪酬，以及分布情況。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預計政府化驗所會淨加 21 個非首長級職位，以配合政府多項措施，加強分析服務和科學支援。這些措施包括推行在香港製造中成藥必須依循的「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執行《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通過尿液化驗計劃甄別和監察在囚人士及接受康復服務或感化人士的濫藥行爲，以及打擊藥後駕駛。預計 2011-12 年度涉及的薪金開支爲 862.6 萬元。

這些職位的職級和薪金分列如下：

職級	職位數目	月薪
高級化驗師	1	77,375 元至 89,140 元
化驗師	5	36,945 元至 74,675 元
政府化驗所一級技術員	4	29,400 元至 38,685 元
政府化驗所二級技術員	10	14,065 元至 28,065 元
實驗室服務員	1	11,645 元至 14,065 元

政府化驗所會在分析及諮詢事務部開設 8 個職位，在法證事務部開設 13 個職位。

簽署： _____
姓名： 劉秋銘博士
職銜： 政府化驗師
日期： 2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71

問題編號

044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關於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及其轄下各部門委託顧問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如有的話)，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請以下列表格，提供 2008-09 至 2010-11 年度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相關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	------------	---------	------	-------------------	-------------------	-----------------------------------

(b) 在 2011-12 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若預計在 2011-2012 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	-----------------------	------------	---------	------	-------------------	--

(c) 批出有關顧問項目給有關研究機構時所考慮的準則為何？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 (a) 請參閱附件 A。
- (b) 請參閱附件 B。
- (c) 我們根據《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所訂程序評估顧問建議。投標者須分開提交技術建議書及費用建議書供我們評審。一般而言，我們會根據有關公司進行顧問研究的經驗、對研究主題的專門知識、對研究要求的認識、研究方式及方法、相關知識及經驗，以及建議顧問隊伍的成員組合，評審準顧問提交的技術建議書。我們會根據技術建議書及費用建議書合計所得分數，向中標者批出顧問計劃。

簽署： _____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8.3.2011

2008-09 至 2010-11 年度獲撥款進行
公共政策及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的項目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的報告為何及(如有)	研究跟進及進度	若已完成的，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國際認可認證有限公司	招標*	有關公眾對食物安全及營養資料標籤的認識、態度和行為的基線調查 本調查旨在收集意見，以及評估公眾對食物安全及營養資料標籤的認識、態度和行為。	38.5 萬	2008 年 5 月	已完成	食物安全中心在食物營養的及參考	安全策劃及營養標籤項目已結 中食營養標籤項目已結 食環署參考調查結果及建議，以改善廁所服務。	有。透過記者招待會公布調查結果，報告上安網站。 過記向公眾把摘要載至食物中心的網站。
米奧特資料搜集中有限公司	招標*	提供有關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公廁的使用調查 本調查旨在收集廁格使用率和佔用時間的資料，以及評估在指定公廁排隊輪候的情況。	58.8 萬	2008 年 8 月	已完成	食環署參考調查結果及建議，以改善廁所服務。		否。調查結果供內部使用。
善美佳市場顧問有限公司	招標*	提供有關食環署 2008 年街道清潔服務的對象滿意程度調查 本調查旨在收集及分析公眾對食環署提供的街道清潔設施及服務的意見，以及找出可予改善之處。	58.8 萬	2008 年 9 月	已完成	食環署參考調查結果及建議，以改善街道清潔服務。		否。調查結果供內部使用。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的報告為何及(如有)	研究進度若已完成的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為何？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招標*	<p>《食物安全條例草案》營商環境影響評估</p> <p>營商環境影響評估的目的，是評估食物業(特別是中小型企業)在遵守擬議《食物安全條例草案》(條例草案)方面所涉及的成本。</p> <p>根據報告所載，顧問審視過外地區的相關食物安全法例，並與約 50 個食物商或商會進行面談，收集他們對條例草案有關擬議登記制度和備存記錄規定的意見。</p>	129 萬	2009 年 2 月	已完成	<p>我們已回應報告所載的對營商環境影響評估的關注事宜，對條例草案作出適當修訂。我們已撤回食物商只可向登記食物進口商或分銷商購買食物的規定。我們亦在條例草案內訂明主要業務為分銷食物的商才須登記，以及有關拒絕和撤銷登記的準則。最後，我們在條例草案內訂明，把備存記錄期的質期掛鉤，並為那些非蓄意地把食物售予另沒存的食物商，加入免責辯護文。</p>	<p>有。諮詢結果和影響評估報告摘要，已經：</p> <p>i) 在香港政府一站通和食物及衛生局網站公布；以及</p> <p>ii) 在立法會及食物安全事務委員會 2010 年 2 月 9 日會議上討論(請參閱立法會 CB(2)884/09-10(03)號文件)。</p>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公眾若有渠道否，原因為何？
GHK	招標*	<p>就家禽屠宰中心的商業營運可行性研究提供顧問服務</p> <p>- 進行顧問研究，就家禽屠宰中心的商業營運可行性提供意見。</p>	143 萬	2009 年 6 月	已完成	<p>考慮過研究結果，以及禽流感風險較低的水平，當局在 2010 年 6 月公布，階段擱置在香港發展中的計劃。</p>	<p>有。研究結果載於 2010 年 6 月向立法會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提交的文件。</p>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	招標*	<p>香港預先包裝食物的數目及其符合強制性營養標籤規定的市場調查</p> <p>(i) 估計營養標籤規例實施之前和之後本港預先包裝食物的總數和這段期間食物供應的比率變化；以及</p> <p>(ii) 估計營養標籤規例實施之前本港預先包裝食物符合與不符合強制性營養標籤規定的總數和比例。</p> <p>整項研究包括在 2009 至 2011 年度，就預先包裝食物的營養標籤進行三次市場調查。</p>	85.8 萬	2009 年 9 月	進行中；將於 2011 年年底完成	由於研究仍在進行中，故此項並不適用。	第一次和第二次調查的結果已向立法會匯報。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的報告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精確市場研究中心	招標*	有關評估營養資料標籤制度對在美食博覽2010新上市預先包裝食品的影響的調查 本調查旨在評估營養資料標籤制度對透過美食博覽推出的新上市預先包裝食品的影響。2010年的調查結果會用作2011年類似研究的比較基準。	13.9 萬	2010年8月	進行中	不適用。我們須在2011年進行另一次調查，所得結果與2010年的調查結果比較，才可評估有關影響。	否，比較結果仍未備妥。
GHK	招標*	有關公眾對是否需要規管有機食品生產及出售的看法，以及有關評估規管需要的研究 (i)評估業界及公眾對有機食品的認識程度；分析隨着香港有機食品的消耗量日增所衍生的問題；以及 (ii)就應否規管有機食品的生產及出售和如何加強有關有機食品的消費者教育及消費資訊提出建議。	136 萬	2011年3月	進行中	研究仍在進行中。	研究仍在進行中。

*以邀請報價方式進行。

附件 B

在 2011-12 年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若預計在 2010-2011 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仍未批出顧問合約	招標*	第二次有關公眾對營養資料標籤的認識、態度和行為的統計調查 本調查旨在收集意見，以及評估公眾對營養資料標籤的認識、態度和行為。	50 萬	2011 年 8 月	籌備中	會，我們會把調查報告摘要上載至食物安全中心的網站。
仍未批出顧問合約	招標*	有關評估營養資料標籤制度對在美食博覽 2011 新上市預先包裝食物的影響的調查 本調查旨在評估營養資料標籤制度對透過美食博覽推出的新上市預先包裝食物的影響。所得結果與 2010 年進行的另一項類似調查的結果比較，以評估有關影響。	14 萬	2011 年 8 月	籌備中	會，我們會把調查結果上載至食物安全中心的網站。

*以邀請報價的方式進行。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72

問題編號

045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的財政撥款，2011-12 年度的預算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了 1,750 萬，幅度超過 7 成，當局表示是因為應付人畜共通病及食物事故引起的緊急情況的開支較預期為低。這些開支包括哪些範圍，有關開支的名目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在綱領(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項下，2011-12 年度的預算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50 萬元(70.9%)，主要由於在 2010-11 年度並無需要使用部分預留應付與人畜共通病／食物事故有關的緊急情況的撥款。2011-12 年度的開支有所增加，是由於有需要繼續預留應急費用以控制人畜共通病(1,000 萬元)、須提供撥款以應付緊急食物事故和支付額外運作開支(730 萬元)，以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有所增加(20 萬元)。預留作應急費用的撥款包括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73

問題編號

045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演辭第 42 段提及「會繼續令本港的食品進口來源更多元化」。請問：

- (a) 具體工作內容為何；
- (b) 涉及的政府開支約多少；
- (c) 哪個政府部門負責？參與有關工作的官員人數及官階為何；
- (d) 政府如何與私人食品供應商配合。

提問人： 何俊仁議員

答覆：

(a)及(d)

我們的政策目標是保障食品市場和貿易的高度開放和競爭性。擴闊食物供應來源及令食品種類更趨多元化，有助確保食物供應充足和穩定。為此，當局致力提高市場透明度，令市場更有效運作。

我們制訂清晰而達到國際基準的衛生安全標準，並維持開放及具競爭力的市場，以利便世界各地的食品進口。食品只要適宜食用，便可以按市場需求進口及在本港分銷。因此，本港有多元化的食品供市民選擇，而食品價格也保持穩定，可照顧具有不同購買力的顧客。

由於鄰近內地，本港大部分新鮮食品都來自內地。為了維持穩定的供應，我們一直與內地有關部門和進口代理行保持緊密聯繫，並小心監察食物供應情況，特別是由內地進口香港的禽畜。

我們鼓勵業界探求新的食物供應和建立包括各地食物供應商的網絡。我們也建議食物商尋求替代品，例如以冰鮮及冷藏肉類作為新鮮肉類的替代品。在這方面，內地冰鮮豬肉已從 2006 年開始輸港，2010 年的總進口量約 18 300 公噸，比 2009 年上升 17%。內地冰鮮牛肉也在 2010 年 12 月進入香港市場，市民反應良好。蔬菜統營處及魚類統營處是漁農自然護理署轄下的法定機構，兩者均會密切留意本港的蔬菜及魚類批發活動，並會繼續與食物商聯絡，鼓勵他們分散進口來源。

(b)及(c)

上述工作由現有人員承擔，作為常規職務的一部分，有關開支未能分開計算。

簽署： _____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6.3.20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 至 12 年度內，食物科將會繼續進行制訂《食物安全條例草案》的工作，以實施新的食物安全管制措施，請詳述上述條例針對食物中致癌成份的措施為何？現時，市民普遍只透過新聞報導中有關消費者委員會的食物抽查報告，方知悉食物中含致癌成份的最新消息，請詳述最近 3 年(即 2008-09 至 2010-11 年度)當局就打擊食物中含有致癌成份的問題的措施及其財務承擔為何。

提問人： 葉劉淑儀議員

答覆：

當局於 2010 年 6 月向立法會提交《食物安全條例草案》(《條例草案》)，以設立食物追蹤機制，讓政府可更有效確定問題食物的來源，並迅速採取行動。《條例草案》旨在就以下事宜訂定條文，以達致上述目的—

- (a) 設立食物進口商及分銷商登記制度；
- (b) 規定食物商須妥為備存交易紀錄；以及
- (c) 賦權主管當局作出命令，禁止進口和供應問題食物及命令回收該等食物。為此，立法會在《食物安全條例草案》提交前，已於 2009 年 4 月通過《2009 年公眾衛生及市政(修訂)條例》，以解決當時的食物安全問題。

倘發生涉及致癌物質或其他有害物質的食物事故，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署長)可透過《條例草案》規定食物商備存的記錄，追蹤問題食物的來源及分銷情況。根據《條例草案》的登記制度，署長亦可識別及聯絡某一類處理與問題食物同類食物的進口商及分銷商。這些都有助署長更準確地評估事故的規模及問題食物的流向，以及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並作出適當的公布。署長如有合理理由相信公眾衛生受到危害，可飭令禁止進口及供應問題食物，以及命令回收食物。

《條例草案》內有關登記及備存記錄的規定，可與食物安全中心(中心)的一般食物監察及風險評估工作互相配合，確保以多管齊下及綜合的方式處理食物安全事宜。

中心根據其食物監察計劃進行一般食物監察，該計劃的涵蓋範圍包括致癌物質。中心在進口、批發和零售層面抽取樣本進行微生物和化學測試。對於測試不合格的樣本，中心會採取有效的風險管理行動，包括向有關商戶／製造商發警告信；追查來源及分銷情況；要求有關商戶停售、回收和銷毀問題食物；以及再次抽取樣本化驗，以控制風險和盡量減低這類食品對公眾的影響。如有足夠證據，中心會提出檢控。

中心亦定期就被認為致癌或可能透過食物令人類致癌的物質進行風險評估研究。部分研究是與消費者委員會合作進行的。研究結果透過多個途徑向業界及公眾發表。除公布研究結果外，中心亦建議消費者如何盡量減低問題食物對健康造成的風險。

在2008-09、2009-10及2010-11年度，中心整體食物監察工作的開支分別為4,520萬元(實際)、4,870萬元(實際)及5,170萬元(修訂預算)。致癌物質的測試與其他有害物質的測試歸為一類，因此其開支無法獨立計算。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黎陳芷娟
職銜： _____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_____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75

問題編號

045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消除蚊蟲滋生地方面，為何 2010 年(實際)和 2011 年(預算)的數字會較 2009 年(實際)的數字為少？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在消除蚊蟲滋生地方面，2010 年的實際數字和 2011 年的預算數字均較前減少，反映全港蚊蟲滋生地的數目普遍下降。這是由於食物環境衛生署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起，致力加強社區教育及宣傳工作，以提高市民的防治蚊患意識。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76

問題編號

048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政府當局分別列出 2009-10、2010-11 及 2011-12 年度：

- (a) 小販事務隊的編制人數變動和每年該隊的實際和預算開支；
- (b) 每一次小販事務隊掃蕩行動部門聯合行動的平均實際和預算開支；及
- (c) 每一次對付無牌擺賣的跨部門聯合行動的平均實際和預算開支。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在 2009-10 至 2011-12 年度期間，小販事務隊的編制維持不變，有 2 204 個職位，其開支狀況如下：

2009-10 年度(實際)： 7.75 億元

2010-11 年度(預算)： 7.741 億元

2011-12 年度(預算)： 7.846 億元

- (b)和(c) 本署並無小販事務隊掃蕩小販行動或跨部門聯合行動的開支分項數字。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77

問題編號

065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 2011-12 年度就局長、副局長及政治助理的薪酬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預算中的總目 139 項下，預留作支付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和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政治助理薪酬的款額分別為 338 萬元、237 萬元和 152 萬元。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9.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78

問題編號

071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3 建築物

分目： 3017NB 在和合石橋頭路建造靈
灰安置所和紀念花園

綱領：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在和合石橋頭路建造靈灰安置所和紀念花園”的核准預算為 6 億 2,950 萬元，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實際開支則只為 97.6 萬元，而 2011-12 年度預算開支亦只為 1 億 8,000 萬元。請問餘下 4 億 4,850 多萬元的使用時間表為何？如何能夠加快工程的進度，以盡快解決香港靈灰安置所嚴重不足的問題？

提問人： 劉秀成議員

答覆：

和合石橋頭路建造靈灰安置所和紀念花園的工程在 2009 年底展開，預定於 2012 年中完成。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為 5,500 萬元。2011-12 年度的預算為 1.8 億元，主要用以建造上層結構。餘下 3.935 億元的預算開支，會在 2012-13 年度及之後用作靈灰安置所大樓和附屬設施的修飾工程、購置家具和設備，及清繳決算帳目。我們會密切監察工程進度，並會探討加快工程的可能性。

簽署：

姓名：

劉賴筱韞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79

問題編號

056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政府當局告知：

- (a) 過去 3 年(即指 2008、2009 及 2010 年)每年對無牌及不合衛生的處所採取執法行動的數目為何；
- (b) 過去 3 年(即指 2008、2009 及 2010 年)，消滅因冷氣機滴水、滲水造成的環境衛生滋擾的數目為何，如該等冷氣機滴水和滲水的情況重覆發生，在統計上是逐次計算還是以一個個案來計算；及
- (c) 就消滅環境衛生黑點方面，目前全港共有多少個黑點及具體地點為何，在 2010 年減少多少個黑點。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本署檢控無牌處所的數目分別為 2 079 宗、2 394 宗和 2 702 宗，檢控不合衛生處所的數目則為 569 宗、528 宗和 459 宗。
- (b)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本署就冷氣機滴水造成環境衛生滋擾發出的「妨擾事故通知」數目分別為 299 張、517 張和 490 張。除了這些須發出「妨擾事故通知」的個案外，還有一些個案的冷氣機滴水處所佔用人／業主經本署人員口頭勸諭後已消滅環境衛生滋擾。至於這類只須作出口頭勸諭的個案，本署並無統計數字。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聯合辦事處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32 章)，就滲水造成環境衛生滋擾發出的「妨擾事故通知」數目分別為 2 101 張、3 581 張和 3 379 張。在這 3 年，水務署根據《水務設施條例》(第 102 章)，就浪費供水發出的修理通知書數目分別為 49 張、72 張和 92 張。

如同一處所因冷氣機滴水或滲水情況再次出現而遭投訴，這宗投訴會被視為一宗新的滋擾個案計算。

- (c) 2009 年 5 月爆發人類豬型流感後，本署在徵詢各區議會的意見後，在全港定出 105 個衛生黑點，以加強清潔行動。至 2010 年 2 月底，這些衛生黑點已全部徹底清除。黑點一覽表載於附件。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梁卓文 _____
職銜：	_____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7.3.2011 _____

105 個環境衛生黑點一覽表

香港和離島		
1	嘉咸街 33 號和卑利街 22 號的後巷	中西區
2	干諾道西 73 至 76 號後巷	中西區
3	皇后大道西 288 號與第一街 55 至 61 號之間的後巷	中西區
4	威靈頓街 17 至 19 號和竹安里的後巷	中西區
5	蘇杭街 134、136 和 138 號後巷	中西區
6	加多近街 39 至 55 號後巷	中西區
7	卑路乍街 177 至 185 號西環新樓後巷	中西區
8	春秧街(介乎糖水道與北角道之間)和渣華道(介乎糖水道與北角道之間)	東區
9	電氣道(介乎油街與大強街之間)與毗鄰的後巷和錦屏街與毗鄰的後巷	東區
10	成安街(介乎筲箕灣道與耀興道之間)和西灣河街(介乎海晏街與太寧街之間)與毗鄰的後巷	東區
11	金華街(介乎筲箕灣東大街與愛秩序街之間)、望隆街和大德街與毗鄰的後巷	東區
12	小西灣道(富欣花園)和富怡道(富怡花園)	東區
13	大新街 1 號附近的空地	離島
14	介乎北社四里與北社六里之間一段北社海傍路的後巷	離島
15	永興街 1 至 15 號後巷	離島
16	東勝道 1 至 23 號後巷	南區
17	湖北街 12 至 26 號後巷	南區
18	石排灣道 53 至 81 號後巷	南區
19	香港仔大道 181 至 185 號後巷和橫巷	南區
20	大王東街和汕頭街的後巷	灣仔
21	巴路士街(明豐大廈)後巷	灣仔
22	怡和街和渣甸街的後巷	灣仔
23	謝斐道和駱克道(介乎菲林明道與柯布連道之間)的後巷	灣仔
24	謝斐道和駱克道(介乎堅拿道與馬師道之間)的後巷	灣仔
九龍		
25	土瓜灣道、落山道、旭日街與貴州街範圍內的地方	九龍城
26	庇利街、崇安街、銀漢街、土瓜灣道與馬頭圍道範圍內的地方	九龍城
27	木廠街、馬頭涌道、馬頭圍道、馬坑涌道、炮仗街、新山道與北帝街範圍內的地方	九龍城

28	黃埔街、寶其利街、漆咸道北與溫思勞街範圍內的地方	九龍城
29	聯合道、衙前圍道、打鼓嶺道與賈炳達道範圍內的地方	九龍城
30	瑞和街和附近一帶	觀塘
31	裕民坊和附近一帶	觀塘
32	牛頭角道、安華街、牛頭角街市和附近一帶	觀塘
33	駿業街、駿業里和附近一帶	觀塘
34	定安街、定富街、大業街和附近一帶	觀塘
35	介乎巧明街與開源道之間一段偉業街的后巷	觀塘
36	花園街 7 至 39 號後巷	旺角
37	洗衣街 165 至 203 號後巷和橫巷	旺角
38	大角咀大同新邨大成樓和大全樓後巷	旺角
39	福全街 78 至 80 號後巷和橫巷	旺角
40	旺角道 33 號後巷	旺角
41	西洋菜南街 132 至 158 號後巷和橫巷	旺角
42	洗衣街 61 至 91 號後巷和橫巷	旺角
43	廣東道 1061 至 1103 號和亞皆老街 1 至 3 號的後巷	旺角
44	嘉善街 30 號橫巷	旺角
45	大埔道、欽州街、長沙灣道與南昌街範圍內的地方	深水埗
46	長沙灣道、南昌街、荔枝角道與欽州街範圍內的地方	深水埗
47	荔枝角道、欽州街、通州街與南昌街範圍內的地方	深水埗
48	保安道、永隆街、元州街與興華街範圍內的地方	深水埗
49	大成街、爵祿街、衍慶街、富源街、錦榮街、仁愛街、康強街、彝倫街、崇齡街和寧遠街	黃大仙
50	雙鳳街、飛鳳街、鳴鳳街、翠鳳街、龍鳳街、銀鳳街、環鳳街和金鳳街	黃大仙
51	龍池徑、富池徑、貴池徑、金池徑和華池徑	黃大仙
52	毓華街、毓華里、慈華里、芳華里和貫華里	黃大仙
53	砵蘭街 33 號 C 至 45 號後巷	油尖
54	東方街 3 至 5 號後巷	油尖
55	厚福街與加連威老道之間的后巷	油尖
56	嘉蘭圍後巷	油尖
57	白加士街 77 至 107 號後巷	油尖
58	白加士街 2 至 32 號後巷	油尖
59	介乎佐敦道與南京街之間一段吳松街的后巷	油尖
60	廟街 123 至 149 號後巷	油尖

61	新填地街 222 至 250 號後巷	油尖
新界		
62	禮芳街後巷	葵青
63	盛芳街後巷	葵青
64	光輝圍後巷	葵青
65	大廈街後巷	葵青
66	石蔭路後巷	葵青
67	涌尾老屋村	葵青
68	石湖墟農產品分銷點附近的公眾地方	北區
69	新豐路與新發街之間的里巷	北區
70	聯昌街公廁後面的公眾地方	北區
71	新康街與海禧華庭之間的行人路	北區
72	敬民街兆日大廈與金寶閣之間的里巷	西貢
73	年春街	西貢
74	唐明街(富康花園前面的公眾行人路)	西貢
75	普通道 50 至 76 號與宜春街 2 至 28 號之間的里巷	西貢
76	駿昌街公眾停車場	西貢
77	積輝街和美田路	沙田
78	大圍道和附近一帶的里巷	沙田
79	沙田正街包括沙田街市附近一帶	沙田
80	怡成坊和崗背街	沙田
81	鞍源街和鞍駿街(福安花園至迎濤灣)	沙田
82	大埔墟四里和後巷	大埔
83	廣福道和後巷	大埔
84	廣福坊停車場	大埔
85	太和公共交通交匯處	大埔
86	大元邨與翠屏花園之間的空地(包括安慈路巴士總站)	大埔
87	川龍街 101 至 123 號和二陂坊的後巷	荃灣
88	沙嘴道 105 至 139 號和曹公坊的後巷	荃灣
89	荃灣街市街 27 至 59 號後巷	荃灣
90	享和街 16 至 64 號和大壩街 19 至 47 號的後巷	荃灣
91	眾安街 94 至 122 號後巷(三陂坊)	荃灣
92	河背街 44 至 64 號和楊屋道 55 至 77 號的後巷	荃灣
93	海壩街 105 至 111 號昌禧大廈後巷	荃灣

94	啓民徑	屯門
95	新墟街市附近一帶	屯門
96	清河坊附近一帶	屯門
97	良德街	屯門
98	青楊街	屯門
99	福亭街 19 至 37 號介乎萬華樓與傑文樓之間的後巷和橫巷	元朗
100	元朗青山公路 68 至 76 號榮光大廈介乎大棠路與日新街之間的後巷	元朗
101	阜財街 51 至 73 號怡安樓介乎大棠路與合財街之間的後巷	元朗
102	元朗安寧路 138 至 160 號權益大樓的後巷	元朗
103	元朗安寧路 47 至 79 號介乎壽富街與同樂街之間的後巷	元朗
104	元朗貿易中心(近福康街)後巷	元朗
105	元朗壽富街 33 至 71 號(介乎好利洋樓與元發樓之間)後巷	元朗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80

問題編號

073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狗糞收集器及狗廁所事宜，請提供：

- (a) 按區議會選區劃分，列出過去 3 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各區的狗糞收集器及狗廁所數目；
- (b) 過去 3 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接獲有關狗隻便溺污染街道的投訴宗數為何？檢控宗數為何？

提問人： 李鳳英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過去 3 年，食物環境衛生署在各區議會分區設置的狗糞收集箱及狗廁所數目載於附件。
- (b)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本署就狗隻糞便弄污街道發出的定額罰款通知書數目分別為 31 張、40 張和 28 張。有關狗隻糞便弄污街道的投訴，本署並無分項數字。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2008 年至 2010 年
本署在 18 區設置的狗糞收集箱及狗廁所數目

地區	狗廁所數目			狗糞收集箱數目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中西區	58	59	58	98	211	210
灣仔	28	28	28	59	117	128
東區	23	23	21	97	97	128
南區	44	44	39	124	126	127
離島	52	52	54	58	58	66
油尖旺	28	28	28	61	66	72
深水埗	14	14	14	47	47	47
九龍城	49	49	41	34	34	34
黃大仙	7	7	7	21	21	21
觀塘	11	11	9	35	37	44
葵青	5	5	5	25	21	21
荃灣	12	12	12	31	57	69
屯門	29	40	33	27	65	65
元朗	10	15	16	29	34	44
北區	5	5	5	42	44	44
大埔	31	31	29	53	59	85
沙田	31	31	31	82	82	86
西貢	58	62	61	121	154	169
總數	495	516	491	1 044	1 330	1 46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清掃及清洗街道問題，請提供：

- (a) 按區議會選區劃分，列出過去 3 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接獲有關街道清洗問題的投訴宗數為何？
- (b) 按區議會選區劃分，列出過去 3 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由外判潔淨服務承辦商負責清潔工作的街道數目？
- (c) 用於聘請街道潔淨服務承辦商的總承擔款額為何？
- (d) 過去 3 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就潔淨服務承辦商違反合約條款而發出警告信的宗數為何？懲處的宗數及涉及扣減約滿酬金的款額為何？

提問人： 李鳳英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有關公眾地方衛生情況欠佳的投訴分別有 31 122 宗、35 450 宗和 32 275 宗。至於過去 3 年有關洗街服務的投訴，食物環境衛生署並無分項數字。
- (b)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本署外判街道潔淨服務所佔的百分比分別為 66.7%、70.6% 和 74.6%。過去 3 年，各區外判街道潔淨服務所佔百分比見附件。至於由潔淨服務承辦商負責清潔的街道數目，本署並無分項數字。
- (c) 本署共批出 22 份涵蓋 18 個區議會分區的街道潔淨服務合約，直接開支約為 11.2 億元。
- (d) 本署會視乎街道潔淨服務承辦商違反合約條款的嚴重程度，向承辦商發出口頭警告、警告信或失責通知書。過去 3 年，本署發出的警告信和失責通知書數目，以及根據失責通知書而扣減的總金額如下：

年份	發出的警告信數目	發出的失責通知書數目	根據失責通知書而扣減的總金額 (百萬元)
2008	149	442	1.08
2009	228	521	1.02
2010	241	787	1.15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地區	外判街道潔淨服務所佔百分比(%)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中西區	86.1	88.5	89.2
灣仔	68.8	74.0	79.1
東區	72.3	72.5	78.5
南區	84.5	85.1	85.1
離島	36.6	48.9	47.1
油尖旺	70.5	70.5	79.5
深水埗	82.0	89.8	89.9
九龍城	72.9	81.2	82.5
黃大仙	66.7	66.7	72.6
觀塘	73.5	74.6	74.6
葵青	69.2	69.2	69.2
荃灣	49.2	67.6	67.6
屯門	47.9	58.4	58.2
元朗	55.3	55.3	68.1
北區	67.6	73.5	73.5
大埔	66.5	66.7	71.6
沙田	62.2	62.6	69.9
西貢	65.8	67.5	74.4
總計(%)	66.7	70.6	74.6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82

問題編號

202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過去 3 年(即 2008 年至 2010 年)，接獲有關回收箱／回收籠影響環境衛生的投訴宗數為何？

提問人： 李鳳英議員

答覆：

食物環境衛生署在公眾地方設置約 1 890 個回收箱。有關回收箱影響環境衛生的投訴，本署並無分項數字。本署並無提供鐵籠作回收用途。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83

問題編號

203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公共地方潔淨服務質素深受市民關注。今年綱領 2 的總開支增加了 3.7%，但是，卻淨減少 14 個職位，加上今年開支應包括 5 月實行的最低工資，使潔淨服務的合約費用增加，所以，本人關注服務的質素及發展。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今年度潔淨服務的開支及佔綱領(2)的百分比？與去年度比較的實際增減數字？
- (b) 外判合約潔淨工人的總數目，與去年比較的增減數字？
- (c) 從事潔淨服務的二級工人人數，由 2008-09 年度至今 4 年的增減數字，及未來 4 年(至 2016 年)的中期預測增減數字？
- (d) 據署方數據，2008 年受僱於署方的服務承辦商外判工人與署方二級工人的比例為六成半及三成半，今年及未來 4 年的中期預測上述比例有沒有增減？如果有，比例變動若干？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答覆：

- (a) 在 2011-12 年度，公眾潔淨服務的預算開支為 18.19 億元，約佔這個綱領的開支總額 76%，較 2010-11 年度增加約 4,240 萬元。
- (b) 在 2011-12 年度，預計承辦商會僱用約 6 635 名工人，提供公眾潔淨服務，而在 2010-11 年度則僱用 6 520 名工人，預計增加 115 名。
- (c) 預計到 2011 年 4 月 1 日，食物環境衛生署提供潔淨服務的二級工人有 2 151 名，而 2008 年 4 月 1 日則有 2 479 名，預計減少 328 名。本署會不斷檢討署內二級工人的人手調配和需求，並會根據檢討結果考慮未來 4 年二級工人的需求量。
- (d) 現時由署內的二級工人和服務承辦商的僱員共同提供服務的模式行之有效。本署沒有為外判服務訂下目標比例，但會不斷檢討現行提供服務的模式。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84

問題編號

243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食物及衛生局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方面有何具體計劃？該等措施的實施時間分別為何？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在食物及衛生局於 2010 年 7 月至 9 月就骨灰龕政策檢討進行的公眾諮詢期間，市民表示支持當局設立發牌制度以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但對發牌制度的規管範圍及尺度，以及如何處理新法例生效前已存在的私營骨灰龕，則持有不同看法。政府需要平衡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以釐定寬緊得宜的規管尺度。我們會在 2011 年 4 月向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的一些初步建議。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85

問題編號

243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將推行什麼措施以改善公眾街市的經營能力？局方有否為此預留或準備申請財政撥款？其數額為何？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會推行以下措施，以改善公眾街市的營商環境：

- (a) 在 4 個街市(即洪水橋臨時街市、安靜道生花街市、大圍街市及深井臨時街市)進行改善工程。這些工程包括提升消防裝置、闢設無障礙通道、改善通風、排水及照明、翻新廁所等。預算費用總額為 2,788 萬元。
- (b) 繼續進行街市推廣活動，特別是在傳統節日期間。預算費用總額為 400 萬元。
- (c) 安裝奪目的指示板／燈箱，列出熟食中心內的檔位。預算費用總額為 142 萬元。
- (d) 繼續物色合適的空置街市檔位，以更改其用途為服務行業檔位、烘製麪包餅食檔位及小食檔位。這項措施無需額外資源。

當局已預留撥款推行上述措施。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86

問題編號

243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在與內地部門合作研究應用資訊科技加強食物溯源能力方面有何具體計劃？涉及的財政預算為何？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食物及衛生局和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會繼續與內地部門合作，推行採用射頻識別技術追蹤廣東進口活豬的試驗計劃。在完成進一步的測試工作後，便會對整項計劃作出評估。

預計 2011-12 年度食環署推行上述計劃的開支為 165 萬元。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0.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87

問題編號

243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在促進本地農業持續發展方面有何具體計劃？涉及的財政預算為何？其中推廣有機耕種的具體內容為何？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政府藉着以下方法促進本地農業持續發展：(a)向農民提供基礎設施支援、技術協助、信貸及職業訓練；(b)進行有關應用及技術方面的研究，向本地農民介紹現代科技及作業模式，以提高其生產效率，並改善其產品的質素；以及(c)籌劃並推行有效的管理工作及服務。食物及衛生局負責制定政策，並監察繼續促進本地農業持續發展的工作。有關的措施由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推行。

在 2011-12 年度，漁護署會繼續通過上述工作促進本地農業持續發展。主要計劃包括推廣有機耕作及密集式溫室生產、引入嶄新及經改良的農作物品種以供耕作，以及推行信譽農場計劃，協助農民提高其產品的質素和開拓高價市場。

為推廣有機耕作，漁護署會繼續根據持續推行的有機耕作支援服務計劃向本地農民提供技術支援及協助；與蔬菜統營處及新界蔬菜產銷合作社有限責任聯合總社合作提倡生產和銷售本地有機農產品；以及支援香港有機資源中心推廣有機教育及認證工作。

在 2011-12 年度，漁護署已調撥 2,780 萬元促進本地農業持續發展。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0.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88

問題編號

243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在預防禽流感方面有何具體計劃？為什麼 2009 年抽取家禽血液樣本測試的工作量大幅減少後，2010 年及 2011 年的抽查數量再接連上升？禽流感的風險是否上升？該方面工作的撥款有多少？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為預防香港爆發禽流感，食物環境衛生署對進口活家禽採取多項管制措施，包括巡查供港家禽養殖場，並與內地有關當局聯繫，確保動物的健康狀況、檢疫工作和養殖場的情況符合要求；檢查每批進口家禽，包括核實動物衛生證書；以及抽取家禽血液和泄殖腔拭子樣本作 H5 禽流感測試。本署亦在零售層面實施多項措施，包括禁止零售點存留活家禽過夜；委聘本港一所大學收集環境樣本進行分析，以實施全面監察；以及定期巡查零售點，確保他們符合有關的持牌條件或租約規定。

根據當局在 2009 年年底／2010 年年初進行的科學評估，因活家禽業的存在而引致市民感染禽流感的風險近年已大幅下降。為加強監察禽流感，當局於 2010 年在活家禽供應鏈的各個層面實施一籃子加強監控措施。在進口管制方面，自 2010 年 5 月起，每批進口活家禽抽取血液樣本進行測試的數目增加 10%。增加測試後，全年測試樣本的數目將於 2011 年的數字反映。

在 2011-12 年度，本署在監察進口活家禽是否帶有禽流感病毒方面的直接開支約為 680 萬元。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89

問題編號

243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有何計劃以保證冰鮮家禽不帶有禽流感，以保障食用安全？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內地進口香港的冰鮮家禽必須來自註冊農場和加工廠。每批輸港的冰鮮家禽必須附有一份官方衛生證明書，證明有關冰鮮家禽由不帶有禽流感病毒的家禽加工而成。此外，所有冰鮮家禽必須獨立包裝，而且不連內臟。在 2011-12 年度，上述規定仍然有效。本署亦會繼續巡查內地的註冊農場和加工廠。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0

問題編號

244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爲什麼 2010 年使用捕鼠器的次數比 2009 年增加 67%？2010 年因而捕獲的老鼠有多少隻？2010 年放置捕鼠器最多的是哪 3 個地區？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爲進一步提高防治鼠患工作的成效，食物環境衛生署在 2010 年加強推行各項防治鼠患措施(包括放置捕鼠器)。2010 年捕獲的老鼠數目爲 11 746 隻。

2010 年放置捕鼠器數目最多的 3 個地區分別爲九龍城、中西區和油尖旺。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1

問題編號

244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爲什麼 2011-12 年度的預算中沒有顯示巡視內地出口食用動物到本港的農場這項工作指標？在該方面有何具體計劃？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在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的綱領(1)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項下，已列出「巡視出口食用動物到本港的農場(農場數目)」的目標。2011 年計劃巡查的農場數目爲 50 個。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2

問題編號

244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食環署在保障輸港蔬菜食用安全方面有何計劃，預計在文錦渡檢查運載蔬菜的車輛數目的抽查比例為何？會抽取多少個蔬菜樣本進行測試？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為確保食物安全，食物安全中心(中心)會繼續巡查內地菜場，以及在各個檢查站檢查運送食物入境的車輛，包括在文錦渡邊境管制站檢查運送蔬菜的貨車。2011 年，中心計劃檢查約 28 000 輛運送蔬菜的車輛，約佔文錦渡邊境管制站運送蔬菜入境的車輛 30%，並抽驗約 13 000 個蔬菜樣本，分析是否含有殘餘除害劑。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3

問題編號

245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0 年政府共透過承辦商聘用多少人擔任收集垃圾工作？該工作 2010-11 年度的財政開支為多少？為什麼 2011 年收集每噸垃圾的經常開支預計會再減少？政府有否評估實施最低工資後所需增加的僱員成本為何？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2010 年，承辦商僱用約 260 名工人，提供垃圾收集服務。
- (b) 在 2010-11 年度，垃圾收集服務的預算開支為 4.55 億元。
- (c) 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在 2010-11 年度下降，主要是由於垃圾收集量上升，以及本署把廢物收集服務外判。
- (d) 最低工資立法的原意，是為了保障基層員工的工資不會過低。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後，受僱於政府服務合約承辦商的非技術工人會和其他僱員一樣受最低工資法例的保障。

自 2004 年 5 月起，政府實施一項強制性工資規定，確保以僱用非技術工人為主的政府服務合約承辦商，給予其有關工人的工資水平不低於市場同類工種的平均工資率。政府正就法定最低工資對這安排的影響，作出適當考慮。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4

問題編號

245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0 年食環署檢控無牌食物業處所的次數再增加了 17%，原因是什麼？是否需要額外資源以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2010 年，檢控無牌食物業處所的次數增加，主要原因是有較多食物業處所在獲批發牌照前已開始營業。本署會運用現有資源繼續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對付無牌食物業處所。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5

問題編號

245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食環署在增加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設施方面有何計劃？各項工程項目在 2011-12 年度的安排為何？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會繼續分階段改善公眾火化爐，以提高處理量。和合石火葬場重建計劃會提供 6 個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工程已於 2009 年 7 月展開，預計於 2011 年年底／2012 年年初完成。歌連臣角火葬場重建計劃會提供 10 個新的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工程已於 2010 年 6 月展開，預計分兩期於 2012 年及 2014 年年底完成。上述兩項重建計劃完成後，每年預定提供的火化時段將由 2010 年的 40 200 個增加至 52 800 個，增幅為 31.3%。

此外，本署現正在和合石墳場興建一座可提供約 41 000 個靈灰龕位的新公眾靈灰安置所，以及一個紀念花園，工程將於 2012 年年中完成。為增加公眾靈灰龕位的供應，當局一直推動以地區為本的靈灰安置所發展計劃，並於 2010 年公布 17 幅分別位於 12 個地區可供興建公眾靈灰安置所設施的用地。當局現正就這些用地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會繼續在餘下的 6 個地區物色合適用地。當局會諮詢有關區議會，然後決定選址作有關發展。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6

問題編號

245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食環署在潔淨服務的支出預計有多少？與上一年度比較有何分別？其中外判服務的比例為何？外判服務商 2011-12 年度將聘用多少名員工？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本署公眾潔淨服務的預算開支為 18.19 億元，而 2010-11 年度則為 17.766 億元(修訂預算)。按人手計算，由承辦商提供的街道潔淨服務約佔 75%。在 2011-12 年度，預計承辦商會僱用約 6 635 名工人，提供公眾潔淨服務。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7

問題編號

297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的撥款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50 萬元(44.9%)，主要由於增加撥款以規劃和發展骨灰龕及火葬場設施。就此，請當局分項列出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在綱領(3)：環境衛生項下，2011-12 年度預算的撥款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50 萬元，其中 420 萬元是用以委聘顧問，進行有關在沙嶺墳場發展骨灰龕、火葬場及其他相關設施的工程可行性研究。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8

問題編號

248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財政撥款總額，與 2010-11 年度修訂的撥款額 16.7(百萬元)相比，2011-12 年度預算的撥款總額增加了 44.9%，即 24.2(百萬元)，主要原因包括「增加撥款以規劃和發展骨灰龕及火葬場設施」，

- (a) 有關的詳情為何？所佔的開支為何？
- (b) 當中是否涉及有關私營骨灰龕的規管？如是，所佔開支為何？
- (c) 當局有沒有發牌規管私營骨灰龕的計劃？如有，詳情為何？時間表為何？所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a) 在綱領(3)：環境衛生項下，2011-12 年度預算的撥款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50 萬元(44.9%)，其中 420 萬元是用以委聘顧問，進行有關在沙嶺墳場發展骨灰龕、火葬場及其他相關設施的工程可行性研究。

(b)及(c) 在食物及衛生局於 2010 年 7 月至 9 月就骨灰龕政策檢討進行的公眾諮詢期間，市民表示支持當局設立發牌制度以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但對發牌制度的規管範圍及尺度，以及如何處理新法例生效前已存在的私營骨灰龕，則持有不同看法。政府需要平衡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以釐定寬緊得宜的規管尺度。我們會在 2011 年 4 月向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的一些初步建議。這些初期研究所涉及的開支將由本局以現有資源承擔。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9

問題編號

248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推廣把先人骨灰撒於海上或紀念花園」，

- (a) 有關的詳情為何？當局將如何作出推廣？
- (b) 預計所佔的開支為何？
- (c) 現時當局共提供多少處理先人遺體方法讓市民選擇？請以表列形式詳細列出過去 5 年(2006-07 至 2010-11)以每種上述方法處理先人遺體的個案數目及其所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 (a) 為鼓勵市民接受以更環保及可持續推行的方式處理先人骨灰，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會繼續通過以下措施推廣把先人骨灰撒於本港指定海域或紀念花園的做法：提供渡船服務以便市民將先人骨灰撒海、簡化申請程序、派發宣傳資料、製作宣傳錄影片段和把有關片段上載於食環署網頁，以及推出網上追思服務。
- (b) 在 2011-12 年度，上述措施的預計開支為 120 萬元。

- (c) 食環署提供土葬及火化服務。市民可把先人骨灰存放於食環署轄下公眾骨灰龕的龕位，或撒於本港指定海域或紀念花園。食環署在過去 5 年所處理的個案數目如下：

年份	土葬	火化	把骨灰存放於公眾骨灰龕	把骨灰撒於本港指定海域	把骨灰撒於紀念花園
2006	1 366	32 215	2 660	0	58
2007	1 376	34 427	2 982	160	175
2008	1 395	36 410	477	243	383
2009	1 302	36 486	13 359 ^註	279	650
2010	1 377	38 006	6 407	804	1 171

註：把骨灰存放於公眾骨灰龕的個案數目在 2009 年顯著增加，是由於新落成的葵涌靈灰安置所及鑽石山靈灰安置所均在該年進行龕位編配。

我們並沒有每類服務的開支分項數字。

簽署： _____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0

問題編號

274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因應「粵港合作框架協議」之落實，以及中港跨境合作近年日益增加，請提供有關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及其轄下各部門參與的各項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相關資料：

a) 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 2008-09 至 2010-11 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部門或機構名稱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	--------------------------	------	--------------	-------------------------	--

b) 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 2011-12 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部門或機構名稱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會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	--------------------------	------	--------------	-------------------------	---

c) 除上述表列的項目或計劃外，有否其他形式的中港跨境合作？若有，是以甚麼形式進行？過去 3 個年度涉及多少人手及開支，及 2011-12 年度預算中有多少開支和人手？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答覆：

所要求提供的資料如下：

a)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部門或機構名稱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就《2008 年食物及藥物(成分組合及標籤)(修訂：關於營養標籤及營養聲稱的規定)規例》的監管規定，與內地相關組織進行技術交流	自 2008 年年中至 2009 年年底，就化驗規定和新監管規定在深圳、廣州、東莞和武漢舉行了 4 場簡介會，目的是向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國家質檢總局)和不同省份的出入境檢驗檢疫局的官員，以及內地食物製造商簡介在香港出售預先包裝食物的新營養標籤制度。 部分簡介會是在「框架協議」下舉辦的。	16,000 元	國家質檢總局	已完成	沒有，因為這項目只是確保順利推行營養標籤制度的其中部分預備工作。
就檢驗檢疫與內地當局建立聯絡員制度	建立聯絡員制度，促進有關食品和農產品安全的溝通及協調，以便及時通報相關問題，並會積極應對有關食品和農產品安全的檢驗檢疫問題。 這是在「框架協議」下，其中一個有關食物安全的合作範疇。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調配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這項措施。	廣東、深圳和珠海的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聯絡員制度在 2009 年 11 月建立，有關工作將持續進行。	就食物安全事宜與內地溝通的機制已在食物安全中心的網頁內公布。有關費用由現有資源應付，未能分開計算。

巡查內地註冊養殖場和種植場	巡查內地註冊養殖場和種植場是管制工作的一部分，以確保供港食品和農產品均屬安全。 這是「框架協議」的合作範疇之一，以加強源頭的檢驗檢疫和監督。	巡查食用動物農場和養魚場的開支為600萬元。其他巡查工作會由現有資源應付。	國家質檢總局和當地的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持續進行	巡查計劃已在食物安全中心的網頁公布。有關費用由現有資源應付，未能分開計算。
就建議的供港養殖海魚和貝介類水產品設立註冊和備案管理制度與內地當局聯繫	探討建議的供港養殖海魚和貝介類水產品設立註冊和備案管理制度，進一步保障食物安全。 這是「框架協議」的合作範疇之一，以加強源頭的檢驗檢疫和監督。	食環署調配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這項措施。	國家質檢總局和當地的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已舉行兩次會議。	有。這項工作已在2010年6月18日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匯報。有關費用由現有資源應付，未能分開計算。
無線射頻識別技術的試驗研究	探討應用資訊科技以加強供港內地食品和食用動物的溯源工作的可行性。 這是「框架協議」的合作範疇之一，以加強源頭的檢驗檢疫和監督。	245萬元	廣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已完成手提閱讀器的第四次測試工作。	沒有。研究仍持續進行，而第五次測試工作即將展開。
食品安全測試的實驗室相互比對研究 - 甲殼類海鮮中重金屬含量的實驗室能力驗證計劃	這項計劃提升參與計劃實驗室(包括粵港兩地的實驗室)檢測食品的水平。這項實驗室能力驗證計劃以量化方法量度甲殼類海鮮樣本的砷、鉛和鎘的總含量。 這是「框架協議」下加強在實驗室檢測和分析技術方面的溝通和交流的措施之一。	30萬元	這項計劃與廣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合作進行。	計劃於2010年10月完成。	共有68個來自19個經濟體系的實驗室參與計劃。計劃的結果已刊載於政府化驗所的網頁。有關費用由現有資源應付，未能分開計算。
與2010年亞運馬術比賽有關的檢驗檢疫工作	就與2010年亞運馬術比賽有關的一系列事宜，為內地相關當局提供專家意見和協助。 這是一般的合作項目，與「框架協議」無關。	漁護署調配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這項措施。	廣州亞運組織委員會 國家質檢總局 廣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2010年亞運馬術比賽於2012年11月14日至24日期間在廣東從化的「馬屬動物無疫區」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參與2010年亞運馬術比賽一事載於漁護署2010年年報。有關的宣傳費用由現有資源應付，未能分開計算。

			深圳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廣州市農業局	成功舉辦。	
粵港優質農產品合作協議	<p>建立農產品生產、品質及市場訊息交流平台。</p> <p>建立優質農產品從業人員、技術研究人員及管理人員的交流和培訓、建立優質農產品生產技術交流與合作機制，以及探討舉辦有關技術交流活動。</p> <p>這是一般的合作及交流項目，與「框架協議」無關。</p>	漁護署調配現有資源和推行這項措施。	廣東省農業廳	新鮮食品供應及價格的資料上載於漁護署的網頁。漁護署正與廣東省農業廳聯絡，以跟進建立合作機制的事宜。	協議文本已上載互聯網。簽署協議的新聞公報亦有發出。有關的宣傳費用由現有資源應付，未能分開計算。
打擊非法捕魚聯合執法行動	<p>與水警及內地漁業部門採取聯合行動，打擊香港及內地水域的非法捕魚活動。</p> <p>這是「框架協議」內生態建設和環境保護篇章的措施之一。</p>	打擊非法捕魚活動是漁護署的日常行動，合作專案所涉及的資源未能從一般經常性開支中分開計算。	廣東漁業局總隊	自 2009-10 年度起每年進行一次	沒有。打擊非法捕魚活動是漁護署的日常行動，因此沒有安排特別宣傳。
漁民培訓	<p>與粵方合作在休漁期內舉辦漁民培訓課程。</p> <p>這是「框架協議」內生態建設和環境保護篇章的措施之一。</p>	漁民培訓是漁護署持續進行的工作，而這個項目所涉及的資源未能從一般經常性開支中分開計算。	廣東省海洋與漁業局	在 2010 - 2011 年度舉辦了一個培訓課程	培訓計劃已向漁民宣傳。有關的宣傳費用由現有資源應付，未能分開計算。
製備《有害微藻附表》，以監測有毒海藻	<p>利便漁護署與廣東省官員就監測有害海藻進行技術方面的溝通。</p> <p>這是「框架協議」內生態建設和環境保護篇章的措施之一。</p>	監測有毒海藻是漁護署的日常行動，而這個項目所需資源未能從一	廣東省海洋與漁業局	持續進行的項目	沒有。監測有毒海藻是漁護署的日常行動，因此沒有安排特別宣傳。

		般經常性 開支中分 開計算。			
--	--	----------------------	--	--	--

b)

項目／ 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 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有關	牽涉 開支 (港元)	涉及之內 地部門或 機構名稱	進度(已完 成的百分 比、開始日 期、預算完 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佈 過具體內容、目 的、金額或對公 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 有，發布管道為 何，牽涉多少人手 及開支？若否，原 因為何？
《食物安全 條例草案》 (《條例草案》) 簡介會。	我們會選定在有食品 出口給香港的內地城 市舉辦簡介會，向有關 各方簡介《條例草案》 的規定。 這是加強溝通和交流 以協助內地當局及業 界了解香港的法例要 求的措施之一。	食環署會 調配現有 人手和資 源推行這 項措施。	國家質檢 總局 國家商務 部	如《食物安 全條例草 案》獲立法 會適時通 過，簡介會 計劃在 2011年第2 季舉辦。	當局在 2011 年 2 月 18 日就廣州舉 行的「粵港合作聯 席會議第十六次 工作會議」發布新 聞公報，並公布這 個相關項目。有關 的宣傳費用由現 有資源應付，未能 分開計算。
巡查內地註 冊養殖場和 種植場	巡查內地註冊養殖場 和種植場是管制工作 的一部分，以確保供港 食品和農產品均屬安 全。 這是「框架協議」的合 作範疇之一，以加強源 頭的檢驗檢疫和監督。	巡查食用 動物農場 和養魚場 的開支為 640 萬元。 其他巡查 工作由現 有資源和 人手應付。	國家質檢 總局和當 地的出入 境檢驗檢 疫局	持續進行	巡查計劃已在食 物安全中心的網 頁公布。有關費用 由現有資源應 付，未能分開計 算。
就建議的供 港養殖海魚 和貝介類水 產品設立註 冊和備案管 理制度與內 地當局聯繫	探討建議的供港養殖 海魚和貝介類水產品 設立註冊和備案管理 制度，進一步保障食物 安全。 這是「框架協議」的合 作範疇之一，以加強源 頭的檢驗檢疫和監督。	食環署會 調配現有 人手和資 源推行這 項措施。	國家質檢 總局和當 地的出入 境檢驗檢 疫局	持續進行	我們會考慮適當 時進行宣傳。

無線射頻識別技術的試驗研究	探討應用資訊科技以加強內地供港食品和食用動物的溯源工作的可行性。	165 萬元	廣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通道閱讀器系統會在最新一輪試驗工作中進行測試。然後，整個無線射頻識別系統會再進行評估。	完成測試後，便會公布結果。
就食物化驗範疇舉行技術論壇／研討會	將舉行論壇／研討會以促進粵港兩地在食物化驗方面的技術交流，以期改善食物安全。 這項目與「框架協議」加強食物安全方面的合作有關。	每場論壇／研討會的費用預計約為 10 萬至 30 萬元。	廣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我們會就 2011-12 年度的工作計劃與廣東當局保持聯繫。	有關論壇的資料會在網頁上公布。
加強馬匹檢驗檢疫的合作，並就監察廣州的無疫區及防疫公路通道的檢驗檢疫工作提供專業協助。	漁護署會與內地政府機關聯絡，以制訂檢疫和進出口規定，包括參與各個專家會議；向內地機關的官員提供培訓；提供專業意見，以便為有關馬匹擬備運作指引、衛生準則及防疫規定。 這是「框架協議」2011 年工作計劃中有關跨境基礎設施及海關監管的工作之一。	漁護署會調配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這項措施。	國家質檢總局、國家農業部、廣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廣州農業局	這個項目預期於 2011 年展開。	這計劃已經傳媒報道。
打擊非法捕魚聯合執法行動	與水警及內地漁業部門採取聯合行動，打擊香港及內地水域的非法捕魚活動。 這是「框架協議」內生態建設和環境保護篇章的措施之一。	打擊非法捕魚活動是漁護署的日常行動，合作專案所涉及的資源未能從一般經常性開支中分開計算。	廣東漁業局總隊	將會在 2011-12 年度採取聯合行動	沒有。打擊非法捕魚活動是漁護署的日常行動，因此沒有安排特別宣傳。

漁民培訓	與粵方合作在休漁期內舉辦漁民培訓課程。這是「框架協議」內生態建設和環境保護篇章的措施之一。	漁民培訓是漁護署持續進行的工作，而這個項目所涉及的資源未能從一般經常性開支中分開計算。	廣東省海洋與漁業局	將於2011 – 2012 年度展開	培訓計劃已向漁民宣傳。有關的宣傳費用由現有資源應付，未能分開計算。
製備《有害微藻附表》，以監測有毒海藻	利便漁護署與廣東省官員就監測有害海藻進行技術方面的溝通。這是「框架協議」內生態建設和環境保護篇章的措施之一。	監測有毒海藻是漁護署的日常行動，而這個項目所需資源未能從一般經常性開支中分開計算。	廣東省海洋與漁業局	持續進行的項目	沒有。監測有毒海藻是漁護署的日常行動，因此沒有安排特別宣傳。

c) 沒有。與廣東的跨境合作項目，已載列於上文(a)及(b)項。

簽署： _____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1

問題編號

297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說明食物及衛生局在推行措施，以增加公眾骨灰龕和火葬場設施的供應的進展，以及於本年度推廣把先人骨灰撒於海上或紀念花園的做法有什麼計劃詳情，以及涉及的資源。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當局現正分階段改良公眾火化爐以提升其處理能力。和合石火葬場現正進行重建，以興建 6 個新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預算費用為 6.863 億元。有關計劃預計於 2011 年年底／2012 年年初完成。歌連臣角火葬場也正進行重建，以提供 10 個新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預算費用為 6.963 億元。有關工程預計分兩期於 2012 年及 2014 年年底完成。這兩項重建計劃完成後，每年的預定火化時段將由 2010 年的 40 200 個增至 52 800 個，增幅為 31.3%。

此外，當局現正在和合石墳場內興建 1 座設有約 41 000 個龕位的新公眾骨灰龕，以及 1 個紀念花園，預算費用為 6.295 億元。有關工程預計於 2012 年年中竣工。為增加公眾骨灰龕位的供應，當局一直致力推廣地區為本的骨灰龕發展計劃，並已於 2010 年公布位於 12 個地區的 17 幅可供興建公眾骨灰龕設施的用地。當局現正就這些選址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會繼續在餘下的 6 區物色合適的用地。在確定選址用作骨灰龕發展之前，當局會徵詢當區區議會的意見。

為鼓勵市民接受以更環保及可持續推行的方式處理先人骨灰，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會繼續通過以下措施推廣把先人骨灰撒於本港指定海域或紀念花園的做法：提供渡船服務以便市民將先人骨灰撒海、簡化申請程序、派發宣傳資料、製作宣傳錄影片段和把有關片段上載於食環署網頁，以及推出網上追思服務。在 2011-12 年度，這方面的預計開支為 12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2

問題編號

25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2009-10 年度	2008-09 年度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	()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詳情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	()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佈				
• 30,001 元或以上	()	()	()	()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	()	()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	()	()
• 6,501 元至 8,000 元	()	()	()	()
• 5,001 元至 6,500 元	()	()	()	()
• 5,000 元或以下	()	()	()	()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	()	()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	()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 5 年或以上	()	()	()	()
• 3 年至 5 年	()	()	()	()
• 1 年至 3 年	()	()	()	()
• 少於 1 年	()	()	()	()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	()	()	()
未能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	()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	()

支給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括號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10 年度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2008-09 年度 (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388 人 (-24%)	512 人 (-19%)	634 人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詳情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主要負責潔淨和街市管理工作、處理滲水投訴，以及在墳場和辦事處提供支援服務。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6,990 萬元 (-27%)	9,600 萬元 (-18%)	1.174 億元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佈	註 1			
• 30,001 元或以上		5 人 (+25%)	4 人 (+33%)	3 人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59 人 (-16%)	70 人 (+4%)	67 人
• 8,001 元至 16,000 元		319 人 (-27%)	436 人 (-22%)	562 人
• 6,501 元至 8,000 元		5 人 (+150%)	2 人 (±0%)	2 人
• 5,001 元至 6,500 元		0 人	0 人	0 人
• 5,000 元或以下		0 人	0 人	0 人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0 人	0 人	0 人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0 人	0 人	0 人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10 年度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2008-09 年度 (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註 1			
• 5 年或以上		93 人 (-53%)	197 人 (-9%)	216 人
• 3 年至 5 年		51 人 (-7%)	55 人 (-57%)	129 人
• 1 年至 3 年		144 人 (+8%)	133 人 (-28%)	184 人
• 少於 1 年		100 人 (-21%)	127 人 (+21%)	105 人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註 2		
未能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註 2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部門整體 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3% (-1%)	4% (-2%)	6%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 額佔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 比	4% (±0%)	4% (-1%)	5%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註 3)	} 388 人	} 512 人	} 634 人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229 人 159 人	註 4		

()內的數字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註 1：由於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會因服務和運作需求改變而時有增減，因此，本署未能提供 2011-12 年度的數字。

註 2：本署並無有關資料。

註 3：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主要為月薪人員。在 2008-09 年度(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2009-10 年度(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和 2010-11 年度(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聘書訂明工作時數包括用膳時間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分別有 149 人、65 人和 49 人，聘書訂明工作時數不包括用膳時間的則分別有 485 人、447 人和 339 人。

註 4：本署並無備存這些資料的詳細記錄。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3

問題編號

279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1-12 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預算共有 11 127 個非首長級職位及 15 個首長級職位。就此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2010-11 年度食環署各職級的編制人數及實質人數；
- (b) 2010-11 年度食環署各職級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 (c) 2010-11 年度及預計 2011-12 年度食環署分別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中介公司僱員及外判服務的總開支。

提問人： 李鳳英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截至 2011 年 3 月 1 日，食物環境衛生署的編制有 11 142 個職位，實際人數則有 9 881 人。

這些職位及人員分屬不同部門職系和職級(包括小販管理主任、防治蟲鼠助理員和防治蟲鼠主任等)，以及一般和共通職系(包括會計主任、政務主任、技工、化驗師、文書助理、文書主任、電腦操作員、機密檔案室助理、行政主任、農林助理員、農林督察、管工、工目、衛生督察、新聞主任、實驗室服務員、管理參議主任、醫生、汽車司機、辦公室助理員、法定語文主任、私人秘書、註冊護士、政府化驗所技術員、科學主任(醫務)、特級司機、助理物料供應員、物料供應主任、物料供應員、政府車輛事務主任、庫務會計師、獸醫師、一級工人、二級工人和監工等)。

- (b)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署有 388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他們主要負責管理街市、處理滲水投訴，以及在墳場和辦事處提供支援服務。
- (c) 在 2010-11 年度(截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中介公司僱員及外判服務的開支總額分別為 7,520 萬元、790 萬元及 10.166 億元。本署現時沒有 2011-12 年度的開支數字。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4

問題編號

309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財政撥款於 2011-12 年度增加達 70.9%，預算增加的撥款涉及哪些開支項目及各項目的詳細開支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答覆：

2011-12 年度的開支有所增加，是由於有需要繼續預留應急費用以控制人畜共通病(1,000 萬元)、須提供撥款以應付緊急食物事故和支付額外運作開支(730 萬元)，以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有所增加(20 萬元)。預留作應急費用的撥款包括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5

問題編號

309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環境衛生財政撥款於 2011-12 年度增加達 44.9%，請告知：

- (a) 增加的撥款涉及哪些開支項目及各項目的詳細開支為何？
- (b) 2011-12 年度當局計劃增加骨灰龕和火葬場設施的數目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答覆：

- (a) 在綱領(3)：環境衛生項下，2011-12 年度的預算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50 萬元(44.9%)，主要由於委聘顧問進行有關在沙嶺墳場發展骨灰龕、火葬場及其他相關設施的工程可行性研究(420 萬元)，以及預留應急撥款以應付在進行與環境衛生有關的計劃／工作方面未能預計的開支。
- (b) 當局現正分階段改良公眾火化爐以提升其處理能力。和合石火葬場的重建工程已於 2009 年 7 月展開，預計於 2011 年年底／2012 年年初完成，可提供 6 個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歌連臣角火葬場的重建工程則於 2010 年 6 月展開，預計分兩期於 2012 年及 2014 年年底完成，可提供 10 個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這兩項重建計劃完成後，每年的預定火化時段將由 2010 年的 40 200 個增至 52 800 個，增幅為 31.3%。

此外，當局現正在和合石墳場內興建 1 座設有約 41 000 個龕位的新公眾骨灰龕，以及 1 個紀念花園，預計於 2012 年年中竣工。為增加公眾骨灰龕位的供應，當局一直致力推廣地區為本的骨灰龕發展計劃，並已於 2010 年公布位於 12 個地區的 17 幅可供興建公眾骨灰龕設施的用地。當局現正就這些選址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會繼續在餘下的 6 區物色合適的用地。在確定選址用作骨灰龕發展之前，當局會徵詢當區區議會的意見。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6

問題編號

105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 (a) 政府在過去一年曾接獲多少宗鼠患投訴？
- (b) 該署表示在 2010 年，共使用了捕鼠器 45 036 次，請問成功捕獲的老鼠數目為何？請按全港 18 區分區列出。
- (c) 去年食環署的捕鼠隊成員有否與內地或海外的捕鼠專家交流經驗和心得？

提問人： 梁美芬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2010 年接獲的鼠患投訴有 7 371 宗。
- (b) 2010 年在 18 區捕獲的老鼠數目如下：

地區	捕獲的老鼠數目
中西區	815
東區	475
南區	200
灣仔	1 215
離島	332
九龍城	485
觀塘	175
黃大仙	405
深水埗	344
油尖旺	2 964
西貢	171
沙田	764

大埔	416
北區	486
葵青	238
荃灣	728
屯門	565
元朗	968
總數	11 746

(c) 去年食物環境衛生署曾與內地及海外有關當局和專家交流防治鼠患的經驗。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7

問題編號

298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2009-10 年度	2008-09 年度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	()	()	()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	()	()	()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佣金總額	()	()	()	()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	()	()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	()	()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詳情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佈				
• 30,001 元或以上	()	()	()	()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	()	()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	()	()
• 6,501 元至 8,000 元	()	()	()	()
• 5,001 元至 6,500 元	()	()	()	()
• 5,000 元或以下	()	()	()	()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	()	()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	()	()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 5 年或以上	()	()	()	()
• 3 年至 5 年	()	()	()	()
• 1 年至 3 年	()	()	()	()
• 少於 1 年	()	()	()	()

中介公司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	()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括號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10 年度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2008-09 年度 (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36 份 (-5%)	38 份 (+3%)	37 份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112,000 元至 200 萬元	19,000 元至 200 萬元	38,000 元至 150 萬元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佣金總額		註 2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3 至 18 個月	3 至 18 個月	1 至 12 個月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73 人 (±0%)	73 人 (-3%)	75 人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詳情	註 1	中介公司僱員主要擔任一般辦公室支援職務。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佈 • 30,001 元或以上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6,501 元至 8,000 元 • 5,001 元至 6,500 元 • 5,000 元或以下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註 3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10 年度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2008-09 年度 (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 年或以上 • 3 年至 5 年 • 1 年至 3 年 • 少於 1 年 	註 1	註 4		
中介公司僱員佔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註 5)		0.6% (±0%)	0.6% (-0.1%)	0.7%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0.4% (-0.3%)	0.7% (+0.5%)	0.2%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註 6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46 人 27 人	註 7	

()內的數字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上述資料不包括食物環境衛生署透過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中央管理的定期合約，委聘承辦商提供負責資訊科技服務的「T 合約員工」。

註 1：由於中介公司僱員人數會因服務及運作需求改變而時有增減，因此，本署未能提供 2011-12 年度的數字。

註 2：本署與中介公司簽訂的服務合約並不包括佣金。

註 3：本署與中介公司簽訂的合約，訂明中介公司提供員工收取的費用。

2004 年 5 月，當局就政府服務合約公布一項強制性工資規定，以保障非技術工人。根據該項規定，服務供應商付予非技術工人的每月工資，不得低於有關服務合約招標時政府統計處最新發表的《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所載相關行業／職業的平均每月工資。該項規定適用於中介公司提供非技術員工的服務合約。

至於中介公司僱員(非技術工人除外)，自 2010 年 4 月起，有關中介公司必須訂明該公司給予其僱員(非技術工人除外)的工資水平，不低於有關合約招標時政府統計處最新發表的《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所載所有選定行業其他非生產級工人的平均每月工資。不過，中介公司僱員(非技術工人除外)的工資水平是他們與中介公司簽訂僱傭合約時議定的，本署並無備存中介公司僱員實際工資水平的詳細資料，因此未能提供所需資料。

註 4：本署並無備存中介公司僱員聘用年期的資料。中介公司只要遵守合約規定，便可安排任何合資格的員工提供有關服務。

註 5：中介公司僱員人數佔本署員工總數的百分比只屬某個日期的數字，並不代表有關財政年度的情況。

註 6： 本署並無備存關於用膳時間有薪／無薪的中介公司僱員人數的資料。

註 7： 本署並無備存這些資料的詳細記錄。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8

問題編號

298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外判員工」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2009-10 年度	2008-09 年度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	()	()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	()	()	()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	()	()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員工 人數	()	()	()	()
外判員工的職位詳情(例：客戶服 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 科技等)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佈				
• 30,001 元或以上	()	()	()	()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	()	()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	()	()
• 6,501 元至 8,000 元	()	()	()	()
• 5,001 元至 6,500 元	()	()	()	()
• 5,000 元或以下	()	()	()	()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	()	()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 人數	()	()	()	()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 5 年或以上	()	()	()	()
• 3 年至 5 年	()	()	()	()
• 1 年至 3 年	()	()	()	()
• 少於 1 年	()	()	()	()

外判員工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括號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截至 2011 年 3 月 1 日)	2009-10 年度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2008-09 年度 (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127 份 (-3.8%)	132 份 (-1.5%)	134 份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12.078 億元 (2010-11 年度 修訂預算) (+1.2%)	11.931 億元 (2009-10 年度 實際開支) (+11.7%)	10.680 億元 (2008-09 年度 實際開支)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表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員工人數		11 574 人 (-0.9%)	11 674 人 (+18.8%)	9 823 人
外判員工的職位詳情(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外判員工主要負責與潔淨、公廁管理、防治蟲鼠和保安等服務有關的工作。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佈	註 1	0 人	0 人	0 人
• 30,001 元或以上		0 人	0 人	0 人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1 044 人 (-3.2%)	1 078 人 (+244.4%)	313 人
• 8,001 元至 16,000 元		1 648 人 (-0.8%)	1 662 人 (+9.6%)	1 516 人
• 6,501 元至 8,000 元		8 882 人 (-0.6%)	8 934 人 (+19.9%)	7 453 人
• 5,001 元至 6,500 元		0 人	0 人 (-100%)	541 人
• 5,000 元或以下		8 807 人 (-0.01%)	8 808 人 (+22.7%)	7 180 人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75 人 (-40.5%)	126 人 (-84.5%)	814 人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截至 2011 年 3 月 1 日)	2009-10 年度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2008-09 年度 (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 5 年或以上 • 3 年至 5 年 • 1 年至 3 年 • 少於 1 年	註 1	註 2		
外判員工佔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100.5% (+0.4%)	100.1% (+20.0%)	83.4%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48.9% (+0.6%)	48.6% (+11.2%)	43.7%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註 3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註 4		

()內的數字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表 服務合約年期

年期	2010-11 年度 (截至 2011 年 3 月 1 日 的數字)	2009-10 年度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的數字)	2008-09 年度 (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的數字)
少於 1 年	1 份	0 份	2 份
1 年	2 份	6 份	2 份
2 年	109 份	110 份	113 份
3 年	1 份	1 份	2 份
5 年	14 份	14 份	14 份
6 年	0 份	1 份	1 份

註 1：由於服務合約數目會因服務及運作需求改變而時有增減，因此，本署未能提供 2011-12 年度的數字。

註 2：本署並無備存外判員工聘用年期的資料。外判服務公司只要遵守合約規定，便可安排任何合資格的員工提供有關服務。

註 3：本署並無備存關於用膳時間有薪／無薪的外判員工數目的資料。

註 4：本署並無備存外判員工每周工作日數的資料。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09

問題編號

303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署方的工作包括管理火葬及土葬設施，包括公眾墳場、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當中工作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陳淑莊議員

答覆：

在管理火葬及土葬設施方面，食物環境衛生署的工作包括保持公眾墳場、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整潔衛生，安葬遺體，撿拾骨殖，火化遺體／骨殖，將靈灰安放在靈灰龕位，以及協助將靈灰撒放在紀念花園。

在 2011-12 年度，管理和保養上述設施的預算開支為 2.011 億元。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10

問題編號

303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署方表示會推展增加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設施的計劃和工程項目，當中計劃的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陳淑莊議員

答覆：

當局現正分階段改善公眾火化爐，以提高處理量。目前食物環境衛生署正在重建和合石火葬場，以提供 6 個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預算費用為 6.863 億元，工程預計於 2011 年年底／2012 年年初完成。本署亦正在重建歌連臣角火葬場，以提供 10 個新的火化爐及其他附屬設施，預算費用為 6.963 億元，工程預計分兩期於 2012 年及 2014 年年底完成。上述兩項重建計劃完成後，每年預定提供的火化時段將由 2010 年的 40 200 個增加至 52 800 個，增幅為 31.3%。

此外，本署現正在和合石墳場興建一座可提供約 41 000 個靈灰龕位的新公眾靈灰安置所，以及一個紀念花園，預算費用為 6.295 億元，工程將於 2012 年年中完成。為增加公眾靈灰龕位的供應，當局一直推動以地區為本的靈灰安置所發展計劃，並於 2010 年公布 17 幅分別位於 12 個地區可供興建公眾靈灰安置所設施的用地。當局現正就這些用地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會繼續在餘下的 6 個地區物色合適用地。當局會諮詢有關區議會，然後決定選址作有關發展。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11

問題編號

303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鑒於市面上存在為數不少的違規靈灰安置所，署方對此類違規靈灰安置所會採取何等措施？開支預算為何？在 2011-12 年度，署方在巡查靈灰安置所工作的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答覆：

本港各行各業的經營，包括私營骨灰龕，均須符合法定城市規劃、建築和消防規定，以及地契條款和其他行政規定。各有關政府部門會按其權限對私營骨灰龕的違規情況進行適當執管工作。現時，未獲認可的私營骨灰龕可按既定渠道和程序向有關部門申請正規經營其設施(例如申請相關的規劃許可及／或修訂土地契約等)。發展局亦已於 2010 年 12 月公布政府已知悉的私營骨灰龕資料，以加強消費權益保障。上述工作的開支會由相關決策局及部門以現有資源承擔。

在食物及衛生局於 2010 年 7 月至 9 月就骨灰龕政策檢討進行的公眾諮詢期間，市民表示支持當局設立發牌制度以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但對發牌制度的規管範圍及尺度，以及如何處理新法例生效前已存在的私營骨灰龕，則持有不同看法。政府需要平衡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以釐定寬緊得宜的規管尺度。我們會在 2011 年 4 月向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的一些初步建議。這些初期研究所涉及的開支將由本局以現有資源承擔。

簽署：

姓名：黎陳芷娟

職銜：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12

問題編號

305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 (a) 署方的工作包括管理持牌小販攤位、小販認可營業地點及小販市場及採取執法行動。當中各項的工作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 (b) 就中環擦鞋匠事件，署方在發牌後有進行繼續跟進工作嗎？若有，詳情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 (c) 中環擦鞋匠附近的大廈進行建築工程，導致該批擦鞋匠要時常搬移遷就，署方有否提供協助？若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 陳淑莊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食物環境衛生署的小販事務隊人員負責定期巡視和巡查持牌小販攤位、小販認可營業地點和小販市場，確保小販擺賣秩序良好。他們亦負責處理有關阻塞公眾地方和無牌擺賣的投訴，並採取相應執法行動。這些工作屬於本署全面管制擺賣和相關活動的職責範圍，因此本署並無這方面的開支分項數字。
- (b) 本署在 2009 年 12 月向 8 名在中環經營的擦鞋匠簽發固定攤位小販牌照後，一直定期巡視這些持牌擦鞋匠的攤位，確保他們遵守有關法例和發牌條件。
- (c) 為配合渠務署進行地下排水工程，本署安排中環戲院里的 4 名持牌擦鞋匠暫時遷到戲院里其他合適地點經營。待排水工程完成後，本署會安排他們遷回原來的地點。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13

問題編號

309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以列表方式提供以下資料：

現時在公眾街市中，有多少販商是根據當年的恩恤政策放棄小販牌照而遷入公眾街市繼續經營業務的？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署批出的公眾街市攤檔租約總數為 12 267 份。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1. 根據流動小販自願交回牌照計劃批出的街市攤檔租約數目	:	238 份
2. 通過圍內競投批出的街市攤檔租約數目(見註)	:	5 205 份
3. 通過公開競投批出的街市攤檔租約數目	:	6 824 份
	總數 :	<u>12 267 份</u>

註： 街市攤檔以特惠競投底價進行圍內競投的安排，可基於各種原因，例如：

- (i) 把街頭小販遷到臨時或永久公眾街市；
- (ii) 因街市／小販市場停止運作而把租戶／小販遷到永久公眾街市；以及
- (iii) 因街市進行改善工程而把租戶遷到同一街市的其他攤檔。

至於有多少街市攤檔租戶以前是持牌小販，本署並無資料。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14

問題編號

116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由 2009 年 9 月起，食物環境衛生署職員獲授權在其管轄範圍內向在禁止吸煙區內吸煙的人士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請提供在 2009 及 2010 年，食物環境衛生署就執行控煙工作 -

- (a) 接獲投訴數目；
- (b) 主動巡查次數；
- (c) 與控煙辦聯合巡查次數；及
- (d) 檢控數字。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u>2009 年</u>	<u>2010 年</u>
(a) 接獲投訴數目	17 宗	44 宗
(b) 主動巡查次數	376 次	1 187 次
(c) 與控煙辦公室進行聯合巡查次數	5 次	6 次
(d) 檢控數字(即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數目)	19 宗	33 宗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15

問題編號

318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部門內資訊科技管理組的開支預算：

- (a) 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多少？與 2010-11 年度實際開支比較，增減幅度為何？出現上述開支幅度變化的原因為何？
- (b) 2011-12 年度開支預算主要涉及哪些具體的工作項目？當中哪些為持續進行項目和新增項目？每個項目涉及的人員數目、費用，以及推行時間表為何？各項目涉及的人手中，公務員、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以及外判員工各佔多少？
- (c) 有否預留款項以推動電子化公民參與措施，以及公共資訊開放措施？若有，具體內容，包括項目名稱、細節、涉及人手、費用和推行時間表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及日後會否考慮推出有關措施？
- (d) 資訊科技組的常額編制、現有人員數目及空缺職位數目分別有多少？預計下年度會否增加人手？若會，預計增加多少個職位，涉及哪些職級，是否常額職位，以及是否以公務員條款聘用？若不會增加人手，原因為何？
- (e) 有否全面檢討資訊科技組的成效？若有，檢討結果為何，當中涉及哪些具體改善措施？若沒有檢討，原因為何，以及日後會否進行檢討？

提問人： 譚偉豪議員

答覆：

- (a) 在 2010-11 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資訊科技管理組的預算開支為 6,381 萬元，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維持不變，仍為 6,381 萬元。

(b) 在 2011-12 年度，持續進行的主要具體工作項目如下：

項目	2011-12 年度所需人手數目			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
	公務員	非公務員 合約員工	外判員工	
支援業務營運系統	0	5	55	3,328 萬元
支援資訊科技基建設施	9	2	6	2,427 萬元
支援業務策略及信息管理	2	3	2	626 萬元

此外，在 2011-12 年度，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電腦化計劃分目 A007GX 項下獲得撥款的新增項目如下：

項目	2011-12 年度所需人手數目			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	推行時間表
	公務員	非公務員 合約員工	外判員工		
項目 1 — 電子郵件系統升級	0	0	1	496 萬元	2012 年 4 月
項目 2 — 食物進口管制系統	0	0	1	561 萬元	2011 年 7 月
項目 3 — 街市檔位管理系統	0	0	4	419 萬元	2011 年 10 月

(c) 本署會研究可否推行有關推動電子化公共參與及開放公營機構資訊的措施。

(d) 本署資訊科技管理組的常額編制、實際員額及空缺數目分列如下：

職系	現有編制	實際員額	空缺數目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2	2	0
電腦操作員	9	9	0
總計	11	11	0

(e) 本署已根據現行監管機制，成立資訊科技督導委員會，每年檢視署內資訊科技管理組的人力資源及發展計劃，並定期進行問卷調查，評估其服務質素，以確保服務成效和提升服務質素。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16

問題編號

319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保育本土飲食文化之中區大牌檔計劃，署方對此計劃預算投放多少資源及資金？當中的工作詳情及現時進度為何？

提問人： 陳淑莊議員

答覆：

為中區 10 個大牌檔進行的改善工程已經完成，因此在 2011-12 年度無須投放資源。有關工程包括鋪設地下排污渠，重鋪行人路／路面，供應氣體燃料，以及在爐具的上方設置金屬抽油煙機和濾油器。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17

問題編號

319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 2011-12 年度，署方會否繼續投放資源於保育本土飲食文化之中區大牌檔計劃？若會，署方的開支預算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淑莊議員

答覆：

政府為中區大牌檔進行的改善工程已經完成，因此在 2011-12 年度無須投放資源。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1)漁農事宜及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漁護署將會「執行漁業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對規管捕魚活動的建議，包括禁止在香港水域拖網捕魚，以期達到存護和恢復海洋資源的目的」，

- (a) 有關「禁止在香港水域拖網捕魚」的詳情為何？實施的時間表為何？
- (b) 預計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當局在落實有關措施前，會否先取得業界的共識？
- (d) 當局會否對受影響業界作出補償？如會，詳情為何？預計所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為護理及恢復海洋資源，以及促進本地漁業的可持續發展，政府現正立法推出禁止在香港水域拖網捕魚的政策措施。為協助受禁拖措施影響的漁民，政府建議向他們發放特惠津貼、為受影響的拖網漁船船東推出自願性漁船回購計劃，以及發放一筆過補助金協助交出拖網漁船的船東所僱用的本地漁工。我們現正與拖網漁船漁民及其他相關人士商議，聽取他們對計劃推行細節的意見，並打算於 2011 年第二季向立法會提交計劃詳細安排的建議定稿，內容包括財政影響。視乎立法進度及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的撥款，我們預計最快可於 2012 年年底開始禁止拖網捕魚。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加強有關管理流浪動物和推廣動物福利的措施」，

- (a) 有關措施的詳情為何？
- (b) 預計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請列出過去 5 年各區流浪牛的数字；新界及離島流浪牛的問題出現多年仍未解決，當局會否在 2011-12 年度處理有關問題，如會，詳情為何？預計所涉及及開支為何？如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 (a) 在 2011-12 年度，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將透過多項優化的新措施，加強管理流浪動物和推廣動物福利，這些措施包括(a)加強教育和宣傳，以推廣動物福利和「做個盡責的寵物主人」的訊息；(b)擬訂有關正確飼養寵物及其他動物的守則；(c)向觸犯相關動物法例的寵物主人及寵物售賣商加強執法；(d)在領養服務方面加強與動物福利團體的合作及給予支援，包括邀請更多團體與漁護署合作、為這些團體與漁護署合作安排領養的貓狗提供免費絕育服務，以及協助有興趣的動物福利團體申請何東爵士慈善基金的撥款，舉辦各項動物福利及相關活動；(e)協助有關動物福利團體擬訂狗隻「捕捉、絕育、放回」試驗計劃的推行詳情，並為他們提供技術支援和協助，方便他們推展試驗計劃和在計劃開展後監察推行情況及評估成效；以及(f)經諮詢相關動物福利團體及地區人士後訂定控制流浪牛數目的長遠策略。此外，漁護署會繼續研究有關管理流浪動物和推廣動物福利的其他優化措施。
- (b) 當局在 2011-12 年度會額外預留 760 萬元，並重行調配現有資源，以推行上述優化的新措施。

- (c) 漁護署在 2008 年進行了一項調查，結果顯示本港郊區約有 1 000 頭流浪牛，牛隻的分布情況如下：

	2008 年流浪牛的估計數目(頭)				
	大嶼山	西貢	新界東北	新界西北	總數
黃牛	200	190	250	260	900
水牛	80	0	0	50	130
總數	280	190	250	310	1 030

為盡量減少流浪牛對市民造成的潛在滋擾及危險和保障牛隻福利，漁護署正諮詢相關持份者的意見，以訂定多管齊下的長遠策略，妥善控制流浪牛的數目。此外，漁護署現正與香港愛護動物協會及其他有興趣的動物福利團體合作，研究在大嶼山推行流浪牛的「捕捉、絕育、放回」試驗計劃，以探討可否透過這個方法管理及控制該處流浪牛數目的增長。署方於 2011-12 年度會預留合共 200 萬元進行這項工作。

簽署： _____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0

問題編號

35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 (a) 於 2008-09、2009-10、2010-11 三個財政年度捕獲流浪動物總開支為多少？
- (b) 請根據種類(如貓隻、狗隻、野豬等)表列捕獲流浪動物及接收的數目，以及最後遭署方人道毀滅及被領養的數目。
- (c) 於 2008-09、2009-10、2010-11 三個財政年度，署方在捕獲流浪動物後，平均會飼養多少天才進行人道毀滅；每天每隻動物的平均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 (a) 2008-09、2009-10 及 2010-11 年度捕捉流浪動物所涉開支如下：

年度	開支
2008-09	1,990 萬元
2009-10	2,060 萬元
2010-11	2,130 萬元

- (b)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在過去三年捕獲、接收遭主人遺棄、透過其他途徑(例如充公)收容的流浪動物數目，以及有關動物獲領養或被人道毀滅的數目，列於**附件**。
- (c) 於 2008-09、2009-10、2010-11 三個財政年度，漁護署飼養流浪動物的日數(捕獲後至人道毀滅前)，以及每隻動物每日的平均開支如下：

年度	飼養動物平均日數	每隻動物每日的平均開支
2008-09	6.7	98 元
2009-10	6.6	113 元
2010-11	7.5	129 元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黃志光 _____
職銜： _____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7.3.2011 _____

曆年	捕獲動物			遭主人遺棄動物			動物管理中心透過其他途徑接收的動物			獲領養動物			被人道毀滅動物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2008	8 375	4 642	709	3 370	370	185	1 480	228	193	720	180	12	10 240	3 923	825
2009	7 850	4 570	1 361	2 990	190	427	1 175	150	40	650	90	18	9 085	3 497	1 161
2010	6 519	3 907	411	2 345	204	68	1 689	204	31	789	119	32	7 420	3 047	482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1

問題編號

351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於 2008-09、2009-10、2010-11 三個財政年度，署方用於人道毀滅動物的總開支為多少；人道毀滅每隻狗隻及貓隻的平均開支分別為多少。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2008-09、2009-10 及 2010-11 年度用於人道毀滅動物的開支如下：

年度	所涉開支	人道毀滅 每隻動物的平均費用
2008-09	150 萬元	98 元
2009-10	150 萬元	102 元
2010-11	130 萬元	137 元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2

問題編號

35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為狗隻及貓隻進行防疫注射及絕育的總開支分別為多少；每次進行防疫注射及絕育的平均成本分別為多少？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有關狂犬病疫苗注射及貓狗絕育服務所需的開支分別為 240 萬元及 100 萬元；每次進行疫苗注射及絕育的平均成本分別約為 41 元及 1,000 元。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3

問題編號

365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署方在 2010 年就捕捉流浪動物及將牠們進行人道毀滅的開支是多少，涉及多少隻動物？

提問人： 陳淑莊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轄下的動物管理中心在 2010 年捕獲、接收遭主人遺棄、透過其他途徑(例如充公)收容的流浪動物數目，以及有關動物被人道毀滅的數目，列於附件。

2010-11 年度人道毀滅動物及捕捉流浪動物的開支分別為 130 萬元及 2,130 萬元。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附件

2010年

捕獲動物			遭主人遺棄動物			動物管理中心透過 其他途徑接收的動物			被人道毀滅動物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狗	貓	其他
6 519	3 907	411	2 345	204	68	1 689	204	31	7 420	3 047	482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4

問題編號

365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署方在 2010 年接到多少宗有關毒殺狗隻的投訴，並投放了多少資源處理有關投訴，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陳淑莊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在2010年共接獲約2萬宗須跟進的投訴及報告，當中只有3宗涉及懷疑毒殺狗隻。漁護署共調派17名員工(包括1名高級獸醫師、4名獸醫師、4名一級農林督察及8名二級農林督察)處理這些投訴及報告，以及執行其他關於動物管理及動物福利的職務，惟沒有就處理毒殺狗隻的工作所涉開支另存分項數字。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5

問題編號

366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署方曾承諾研究進行「捕捉、絕育、防疫、放回」計劃，請估算為每隻流浪狗隻進行是項計劃的成本約為多少，並列舉有關的開支項目。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會繼續協助有關動物福利團體擬訂狗隻「捕捉、絕育、放回」試驗計劃的推行詳情，包括相關的管理和法律責任事宜，以及物色合適地點推行試驗計劃。署方亦會與這些團體合作進行地區諮詢，為他們提供技術支援和協助，以便他們推展試驗計劃、監察推行情況及評估計劃是否成功。署方在 2011-12 年度將撥款 170 萬元進行上述工作。由於試驗計劃尚在策劃階段，對於估算在此計劃下處理每隻流浪狗所需的成本，我們暫時沒有有關資料。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6

問題編號

366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 (a) 於 2008-09、2009-10、2010-11 三個財政年度署方用於貓隻「捕捉、絕育、放回」計劃的總開支分別為多少？
- (b) 署方會否於 2011-12 年增加資源，以飼養捕捉及獲得的動物更長時間，以讓牠們有更大機會被領養，增長存活時間？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 (a)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每年都向香港愛護動物協會提供資助，供推行促進動物福利的活動計劃，當中包括貓隻領域護理計劃。根據香港愛護動物協會提供的資料，2008-09、2009-10、2010-11 三個年度用以資助貓隻領域護理計劃的款額為 20 萬元。
- (b) 漁護署與 12 個動物福利團體合作，為流浪動物安排領養。評估為適合被領養的動物在轉送到有關的動物福利團體前，會由動物管理中心的員工照顧。其後，牠們會由動物福利團體照料，直至被領養。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7

問題編號

366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署方將於 2011-12 年度加強對動物進口管制的執法工作，當中的詳情為何？預撥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於 2011-12 年度已預留 510 萬元，以加強動物進口管制。署方會擴大檢疫偵緝犬分組，增加 3 隻偵緝犬及招聘 3 名領犬員。加以訓練後，檢疫偵緝犬分組便會有 8 隻偵緝犬和 8 名領犬員。屆時，署方於各海陸交通邊境管制站及香港國際機場堵截非法進口動物的行動便可加強。此外，署方會繼續透過宣傳活動，提醒公眾不要非法進口動物。

簽署： _____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8

問題編號

366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署方將於 2011-12 年度推行新的豬隻飼養守則，詳情為何？預撥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會將豬隻飼養工作守則(守則)作為一般指引推行。守則內容涵蓋畜牧及農場管理、存貨及進出管制、疾病監察及防控、廢物處理及衛生。漁護署會向豬農提供意見，讓他們知道如何避免及盡量減少殘餘藥物和除害劑、霉菌毒素及環境污染物等對食物安全帶來的危害。除此以外，漁護署亦會持續進行相關的教育工作及舉辦合適的培訓課程，協助豬農遵從守則的規定。

由於漁護署持續推廣的良好農場管理及畜牧方法會納入這項工作，故當局無須就此增撥開支。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29

問題編號

385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署方將於 2011-12 年度實施經修訂的動物售賣商牌照的條款，以收緊在寵物店售賣的狗隻來源的管制，詳情為何？預撥開支為多少？是否包括對狗隻、貓隻及兔等買賣的規管及執法？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為收緊對售賣狗隻來源的管制，動物售賣商牌照附加條件已於 2010 年 2 月實施，其後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已加強宣傳，並增加巡查持牌寵物店的次數，確保店鋪遵守牌照附加條件。如有需要，漁護署會針對非法售賣動物的活動或違反牌照規定的情況採取執法行動。業界在適應新規定方面並無太大問題。

署方在 2011-12 年度會繼續致力收緊管制寵物店售賣的狗隻來源，以及加強對售賣其他寵物的規管和採取執法行動。2011-12 年度為上述工作預留的撥款為 63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黃志光 _____
職銜： _____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7.3.2011 _____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30

問題編號

385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署方將於 2011-12 年度加強有關管理流浪動物和推廣動物福利的措施，詳情為何？預撥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在 2011-12 年度，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將透過多項優化的新措施，加強管理流浪動物和推廣動物福利，這些措施包括(a)加強教育和宣傳，以推廣動物福利和「做個盡責的寵物主人」的訊息；(b)擬訂有關正確飼養寵物及其他動物的守則；(c)向觸犯相關動物法例的寵物主人及寵物售賣商加強執法；(d)在領養服務方面加強與動物福利團體的合作及給予支援，包括邀請更多團體與漁護署合作、為這些團體與漁護署合作安排領養的貓狗提供免費絕育服務，以及協助有興趣的動物福利團體申請何東爵士慈善基金的撥款，舉辦各項動物福利及相關活動；(e)協助有關動物福利團體擬訂狗隻「捕捉、絕育、放回」試驗計劃的推行詳情，並為他們提供技術支援和協助，方便他們推展試驗計劃和在計劃開展後監察推行情況及評估成效；以及(f)經諮詢相關動物福利團體及地區人士後訂定控制流浪牛數目的長遠策略。此外，漁護署會繼續研究有關管理流浪動物和推廣動物福利的其他優化措施。當局在 2011-12 年度會額外預留 760 萬元，並重行調配現有資源，以推行這些優化的新措施。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31

問題編號

367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在未來 3 年，預計推展的各項「增加靈灰安置所設施」工程項目，包括項目的地點、可提供的靈灰龕位數目及落成日期。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食物環境衛生署現正在和合石墳場興建一座可提供約 41 000 個靈灰龕位的新公眾靈灰安置所，以及一個紀念花園，工程預計於 2012 年年中完成。

為增加公眾靈灰龕位的供應，當局一直推動以地區為本的靈灰安置所發展計劃，並於 2010 年公布 17 幅分別位於 12 個地區可供興建公眾靈灰安置所設施的用地。當局現正就這些用地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會繼續在餘下的 6 個地區物色合適用地。當局會諮詢有關區議會，然後決定選址作有關發展。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 (a) 請以圖表列出，在現時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管理的靈灰安置所中，有多少個靈灰龕位尚未配售？其所處的位置為何？
- (b) 若撇除屬意個別地點的申請，申請者目前平均的輪候時間為何？輪候時間最長的個案須輪候多久？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 (a)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公眾靈灰安置所	可重新配售的靈灰龕位數目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鑽石山	163
歌連臣角	57
和合石	18
葵涌	7
富山	6
長洲	5
南丫島	5
坪洲	2
總數	263

- (b) 2010 年，市民申請可重用靈灰龕位的平均輪候時間約為 30 個月，最長的輪候時間約為 55 個月。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梁卓文 _____
職銜： _____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6.3.2011 _____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33

問題編號

368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抽取家禽血液樣本以測試是否含有 H5 禽流感抗體的數目，連續兩年(2010-11 及 2011-12)均顯著上升，當局是否有足夠人手應付有關工作？若否，政府會否增加資源及人手進行有關測試？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為加強禽流感監察計劃，當局於 2010 年在活家禽供應鏈的各個層面實施一籃子加強監控措施。在進口管制方面，自 2010 年 5 月起，每批進口活家禽抽取血液樣本進行測試的數目增加 10%。增加測試後，全年測試樣本的數目將於 2011 年的數字反映。增加的工作量會由現有人手和資源應付。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34

問題編號

368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抽取食用動物樣本以測試是否含有殘餘獸藥的數目，連續兩年均顯著上升，當局是否有足夠人手應付有關工作？若否，政府會否增加資源及人手進行有關測試？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2010 年抽取食用動物樣本以測試是否含有殘餘獸藥的數目較 2009 年增加 2.6%，是由於同年食用動物的進口量增加 2.2% 所致。本署的人手和資源足以應付增加的工作量。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有關繼續加強營養標籤的健康推廣工作，請說明有關進度、工作細節、涉及的人手及預算開支。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2008 年年中立法會通過有關營養標籤的規例(規例)後，食物安全中心(中心)展開為期 3 年的宣傳及公眾教育運動(運動)，推廣營養標籤。運動分 3 個階段進行：

- (1) 第一階段(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着重提高公眾認識；
- (2) 第二階段(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着重加深對營養標籤的了解；以及
- (3) 第三階段(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着重推動行為上的改變。

隨着規例在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運動進入第三階段，鼓勵市民在選購預先包裝食物時，參考營養標籤，選擇有益健康的食物。在 2010 年 7 月 1 日前，中心已開始加強營養標籤的宣傳工作，提醒市民規例即將生效。由 2010 年 6 月初起，中心推出新的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和簡短的電台節目，以及在公共交通工具和公共屋邨張貼宣傳海報。食物安全專員在 2010 年 6 月會見傳媒，向他們講述在規例實施前的籌備工作。在 6 月 28 日舉行的食物安全日，重點向市民宣傳規例即將生效。規例在 2010 年 7 月 1 日順利實施。

為更廣泛傳達營養標籤的信息，中心取得食物零售商的支持，協助張貼海報、派發小冊子和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中心為零售業的前線人員舉辦了 4 場研討會，至今約有 700 名零售業員工(主要來自各大零售連鎖店)參加。中心亦為消費者安排了 3 場研討會，參加人數約 200 人。此外，中心在各區舉辦了 16 個巡迴展覽，並在不同社區中心開辦講座，約有 3 800 人參加。

與此同時，中心加強與教育界合作，推廣善用營養標籤的資料。在 2010-11 學年，中心聯同教育局在約 500 家中學舉辦「活學活用營養標籤獎勵計劃」，鼓勵學生籌辦活動，推廣營養標籤。中心由 2010 年 11 月起委派專責人員舉辦工作坊，向參加者提供有關營養標籤的資料。截至 2011 年 2 月底，來自 22 家中

學總數約 200 名學生已報名參加。獎勵計劃的頒獎典禮定於 2011 年 7 月初舉行。中心亦在 2010 年 11 月底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合辦一系列推廣營養標籤的活動，包括講座、書籍介紹和展覽。此外，中心設立網上平台，向年青一代推廣營養標籤。

中心於 2011 年 3 月 14 日開始在電視播放 10 集短片，鼓勵市民善用營養標籤的資料，在日常生活養成健康的飲食習慣。此外，中心正開發一個免費的流動電話應用程式，讓消費者比較預先包裝食物以每一食用分量或每 100 克／毫升標示的營養素含量。流動電話應用程式將在 2011 年第二季可供使用。

為持續進行宣傳，中心計劃在運動結束後，推行兩年深化的教育及宣傳工作。

上述推廣工作由現有人手進行，所需的開支未能分開計算。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8.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36

問題編號

368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有關在《食物安全條例草案》通過後的推廣工作，請說明有關進度、工作細節、涉及的人手及預算開支。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在《食物安全條例草案》(條例草案)通過後，食物安全中心會展開宣傳活動，以加強公眾對條例草案各項規定的認識。宣傳活動包括為食物業界舉辦簡介會、諮詢論壇或工作坊；在報章、雜誌和公共交通工具刊登或張貼廣告；製作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在商場和公眾街市舉行巡迴展覽；以及派發單張、小冊子和紀念品。

宣傳工作的開支總額約為 260 萬元，涉及的人手和開支會以現有資源應付。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37

問題編號

368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食物環境衛生署在 2011-12 年度將會增加 14 個職位，請告知有關職位之性質、職級、薪酬及工作性質。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擬開設的職位屬衛生督察職系及行政支援職系，主要負責食物安全規管工作，每年薪酬總額為 50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 42 段指出，「面對食品價格上升，我們會繼續令本港的食品進口來源更多元化」。請問當局如何令食品進口來源更多元化，並令本港的食物可持續供應？而面對食品價格不斷上升，除此方式以外，當局有何方法監察物價及調控物價，以減少食物通脹影響民生。如有，詳情及有關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黃國健議員

答覆：

我們的政策目標是保障食品市場和貿易的高度開放和競爭性。擴闊食物供應來源及令食品種類更趨多元化，有助確保食物供應充足和穩定。為此，當局致力提高市場透明度，令市場更有效運作。

我們制訂清晰而達到國際基準的衛生安全標準，並維持開放及具競爭力的市場，以利便世界各地的食品進口。食品只要適宜食用，便可以按市場需求進口及在本港分銷。因此，本港有多元化的食品供市民選擇，而食品價格也保持穩定，可照顧具有不同購買力的顧客。

由於鄰近內地，本港大部分新鮮食品都來自內地。為了維持穩定的供應，我們一直與內地有關部門和進口代理行保持緊密聯繫，並小心監察食物供應情況，特別是由內地進口香港的禽畜。

我們鼓勵業界探求新的食物供應和建立包括各地食物供應商的網絡。我們也建議食物商尋求替代品，例如以冰鮮及冷藏肉類作為新鮮肉類的替代品。在這方面，內地冰鮮豬肉已從 2006 年開始輸港，2010 年的總進口量約 18 300 公噸，比 2009 年上升 17%。內地冰鮮牛肉也在 2010 年 12 月進入香港市場，市民反應良好。蔬菜統營處及魚類統營處是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轄下的法定機構，兩者均會密切留意本港的蔬菜及魚類批發活動，並會繼續與食物商聯絡，鼓勵他們分散進口來源。

爲了提高市場透明度，主要新鮮食品(例如豬、牛、魚類及蔬菜)的供應資料及批發價每日均會上載漁護署網頁及在香港電台廣播。

上述工作由現有人員承擔，作爲常規職務的一部分，有關開支未能分開計算。

簽署： _____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39

問題編號

113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2009-10 年度	2008-09 年度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	()	()	()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	()	()	()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佣金總額	()	()	()	()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	()	()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	()	()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詳情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 元或以上	()	()	()	()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	()	()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	()	()
• 6,501 元至 8,000 元	()	()	()	()
• 5,001 元至 6,500 元	()	()	()	()
• 5,000 元或以下	()	()	()	()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	()	()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	()	()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 5 年或以上	()	()	()	()
• 3 年至 5 年	()	()	()	()
• 1 年至 3 年	()	()	()	()
• 少於 1 年	()	()	()	()
中介公司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	()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 括號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有關資料詳情如下：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截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	2009-10 年度	2008-09 年度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註 1)	5(+400%)	1	1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30 至 40 萬元 (-63%至-73%)	110 萬元	110 萬元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佣金總額		(註 3)	(註 3)	(註 3)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9 至 12 個月	12 個月	12 個月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14(+17%)	12	12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詳情	(註 1)	有關僱員主要提供一般文書服務。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 元或以上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6,501 元至 8,000 元 • 5,001 元至 6,500 元 • 5,000 元或以下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註 2)	(註 2)	(註 3)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 5 年或以上 • 3 年至 5 年 • 1 年至 3 年 • 少於 1 年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中介公司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註 1)	1%	1%	1%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註 1)	0.3% (+50%)	0.2%	0.2%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括號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 註 1：有關資料隨服務及運作需求不時改變，故未能提供 2011-12 年度的有關數字。
- 註 2：合約沒有註明工人確實的工資，但署方在邀請報價時已訂明承辦商向員工支付的工資，數額須不低於政府統計處《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所公布同類行業的最新工資水平。
- 註 3：由於合約沒有提供資料，故署方沒有相關數字。
- 註 4：根據合約條款，如員工符合合約訂明的基本要求，中介公司可安排任何員工提供所需服務，亦可在合約期內安排其他員工接手有關工作，故署方沒有相關資料。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黃志光 _____
職銜： _____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6.3.2011 _____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0

問題編號

113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外判員工」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2009-10 年度	2008-09 年度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	()	()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	()	()	()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	()	()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員工人數	()	()	()	()
外判員工的職位詳情(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布				
• 30,001 元或以上	()	()	()	()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	()	()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	()	()
• 6,501 元至 8,000 元	()	()	()	()
• 5,001 元至 6,500 元	()	()	()	()
• 5,000 元或以下	()	()	()	()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	()	()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	()	()	()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 5 年或以上	()	()	()	()
• 3 年至 5 年	()	()	()	()
• 1 年至 3 年	()	()	()	()
• 少於 1 年	()	()	()	()
外判員工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每週工作 5 天的人數	()	()	()	()
每週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 括號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有關資料詳情如下：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截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	2009-10 年度	2008-09 年度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註 1)	17 (-26%)	23 (-28%)	32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1,330 萬元 (-39.8%)	2,210 萬元 (-46%)	4,130 萬元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12 至 24 個月	12 至 24 個月	12 至 24 個月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員工人數		202(+3%)	196(-15%)	231
外判員工的職位詳情(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註 1)	有關員工主要獲安排提供清潔及保安服務。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0,001 元或以上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6,501 元至 8,000 元 • 5,001 元至 6,500 元 • 5,000 元或以下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 年或以上 • 3 年至 5 年 • 1 年至 3 年 • 少於 1 年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外判員工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註 1)	11%	11% (-15%)	13%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註 1)	2.3% (-43%)	4% (-43%)	7%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每週工作 5 天的人數 每週工作 6 天的人數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括號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 註 1：有關資料隨服務及運作需求不時改變，故未能提供 2011-12 年度的有關數字。
- 註 2：合約沒有註明工人確實的工資，但署方在邀請報價時已訂明承辦商向員工支付的工資，數額須不低於政府統計處《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所公布同類行業的最新工資水平。
- 註 3：根據合約條款，如員工符合合約訂明的基本要求，承辦商可安排任何員工提供所需服務，亦可在合約期內安排其他員工接手有關工作，故署方沒有相關資料。
- 註 4：由於合約沒有提供資料，故署方沒有相關數字。

簽署： _____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1

問題編號

318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動植物及漁業監管及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部門內資訊科技管理組的開支預算：

- (a) 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多少？與 2010-11 年度實際開支比較，增減幅度為何？出現上述開支幅度變化的原因為何？
- (b) 2011-12 年度開支預算主要涉及哪些具體的工作項目？當中哪些為持續進行項目和新增項目？每個項目涉及的人員數目、費用，以及推行時間表為何？各項目涉及的人手中，公務員、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以及外判員工各佔多少？
- (c) 有否預留款項以推動電子化公民參與措施，以及公共資訊開放措施？若有，具體內容，包括項目名稱、細節、涉及人手、費用和推行時間表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及日後會否考慮推出有關措施？
- (d) 資訊科技管理組的常額編制，現有人員數目及空缺職位數目分別有多少？預計下年度會否增加人手？若會，預計增加多少個職位，涉及哪些職級，是否常額職位，以及是否以公務員條款聘用？若不會增加人手，原因為何？
- (e) 有否全面檢討資訊科技管理組的成效？若有，檢討結果為何，當中涉及哪些具體改善措施？若沒有檢討，原因為何，以及日後會否進行檢討？

提問人： 譚偉豪議員

答覆：

- (a) 2011-12 年度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預留予資訊科技管理組的撥款總額為 1,190 萬元，為配合維修費用的增加，撥款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了 2.6%。
- (b) 預留的開支撥款用於計劃、統籌及監察資訊系統服務的提供，以及維修署方的資訊系統及系統基礎設施等工作項目。這些工作項目是資訊科技管理組持續進行的項目，該組共有 3 個公務員職位。
- (c) 2011-12 年度，我們會編配 30 萬元用以維修及提升漁護署網頁以推動公共資訊開放措施。這是全年持續進行的工作項目。

- (d) 資訊科技管理組共有 3 個公務員職位：包括高級系統經理、系統經理，以及一級系統分析主任，3 個職位現時均由公務員出任。資訊科技管理組於 2011-12 年度會增加 1 個二級系統分析主任的公務員職位，屆時人手會增至 4 人。新增的人手會負責策劃及推行署方更換及提升電腦系統的工作，加強與用戶關係的管理。
- (e) 漁護署已完成署內 2010-11 年度資訊科技計劃的檢討。檢討結果顯示資訊科技管理組須增加人手，以策劃及推行署方更換及提升電腦系統的工作，加強與用戶關係的管理。如上文(d)段所述，署方將於 2011-12 年度為此增加 1 個職位。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7.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2

問題編號

113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2009-10 年度	2008-09 年度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	()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詳情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	()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 元或以上	()	()	()	()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	()	()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	()	()
• 6,501 元至 8,000 元	()	()	()	()
• 5,001 元至 6,500 元	()	()	()	()
• 5,000 元或以下	()	()	()	()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	()	()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	()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 5 年或以上	()	()	()	()
• 3 年至 5 年	()	()	()	()
• 1 年至 3 年	()	()	()	()
• 少於 1 年	()	()	()	()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	()	()	()
未能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	()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	()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	()	()	()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 括號為每年的增減幅度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有關資料如下：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2009-10 年度	2008-09 年度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註 1)	304(-5%)	321(-13%)	370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詳情	按工作性質劃分，本署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大致可分為 4 類：專業支援、技術支援、行政支援，以及其他服務。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註 1)	\$43,328,734 (-0.5%)	\$43,560,000 (-19%)	\$53,565,582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 元或以上		5(+25%)	4(-50%)	8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21(+50%)	14(-44%)	25
• 8,001 元至 16,000 元		172(+7%)	161(-13%)	186
• 6,501 元至 8,000 元	(註 1)	-	-	-
• 5,001 元至 6,500 元		106(-25%)	142(-6%)	151
• 5,000 元或以下		-	-	-
• 月薪低於 5,824 元的人數		-	-	-
• 月薪介乎 5,824 元至 6,500 元的人數		106(-25%)	142(-6%)	151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 5 年或以上		162(-27%)	221(-6%)	235
• 3 年至 5 年	(註 1)	17(-39%)	28(+17%)	24
• 1 年至 3 年		38(+65%)	23(-70%)	76
• 少於 1 年		87(+78%)	49(+40%)	35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註 1)	47(+24%) (註 2)	38(+6%) (註 2)	36 (註 2)
未能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註 1)	17%(-1%)	18%(-3%)	21%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註 1)	8%(-)	8%(-2%)	10%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註 1)	304(-5%)	321(-13%)	370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註 1)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隨服務及運作需求不時改變，故暫未能提供 2011-12 年度的有關數字。

(註 2) — 數字只反映成功獲聘擔任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公務員職位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註 3) — 沒有資料。

(註 4) — 漁護署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福利按僱用條款以月薪計算，當中包括工資、用膳時間、年假等。

簽署：

姓名：

黃志光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5.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3

問題編號

323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食物及衛生局內部資訊科技管理組的開支預算：

- (a) 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多少？與 2010-11 年度實際開支比較，增減幅度為何？出現上述開支幅度變化的原因為何？
- (b) 2011-12 年度開支預算主要涉及哪些具體的工作項目？當中哪些為持續進行項目和新增項目？每個項目涉及的人員數目、費用，以及推行時間表為何？各項目涉及的人手中，公務員、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以及外判員工各佔多少？
- (c) 有否預留款項以推動電子化公民參與措施，以及公共資訊開放措施？若有，具體內容，包括項目名稱、細節、涉及人手、費用和推行時間表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及日後會否考慮推出有關措施？
- (d) 資訊科技組的常額編制、現有人員數目及空缺職位數目分別有多少？預計下年度會否增加人手？若會，預計增加多少個職位，涉及哪些職級，是否常額職位，以及是否以公務員條款聘用？若不會增加人手，原因為何？
- (e) 有否全面檢討資訊科技組的成效？若有，檢討結果為何，當中涉及哪些具體改善措施？若沒有檢討，原因為何，以及日後會否進行檢討？

提問人：譚偉豪議員

答覆：

- (a) 食物及衛生局資訊科技管理組在 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660 萬元，與 2010-11 年度的實際開支相若。食物及衛生局資訊科技管理組同時為食物科和衛生科提供服務，所涉及的開支未能分開計算。
- (b) 在 2011-12 年度持續進行的主要工作項目／工作載列如下：

說明	2011-12 年度所需人手 (員工數目)			2011-12 年度 預算開支 (百萬元)	推行時間表
	公務員	非公務員 合約員工	中介公 司員工		
為推行業務應用系統、資訊科技基建及設施提供服務及一般支援	2 (註 1)	1 (註 1)	1 (註 1)	6.6	2011-12 年度

此外，下表載列另一個持續進行的工作項目，該項目於 2010-11 年度獲批准，有關開支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 電腦化計劃分目 A007GX 項下撥款支付：

說明	2011-12 年度所需人手 (人工作月)			2011-12 年度 預算開支 (百萬元)	推行時間表
	公務員	非公務員 合約員工	中介公 司／外 判員工		
把資訊科技系統及設施遷至添馬艦政府總部大樓的新辦公室	- (註 2)	- (註 2)	- (註 2)	2.9	2011 年 9 月

註 (1)：這項工作會由資訊科技管理組現有人員承擔。

(2)：這個工作項目在 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290 萬元，包括用以外判系統推行服務的 60 萬元費用。這個項目也需要 16.5 個人工作月的額外員工工作量，額外人手會由資訊科技管理組以現有人手及資源應付。

(c) 當局的政策是利便市民查閱資料，使他們更清楚了解當局的政策及運作。與食物及衛生局的政策範圍有關的資料已載於食物及衛生局網頁，供市民查閱。我們在 2011-12 年度並無預留撥款進行特定工作，以推動與電子化公民參與及公共資訊開放有關的措施。我們會繼續探討在開放資訊方面有何改善空間，並檢討推行電子化公民參與措施的需要。

(d) 食物及衛生局資訊科技管理組的常額編制、實際人數及空缺如下：

職系	編制	實際人數	空缺
系統經理	1	1	0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	1	0
總計	2	2	0

2011-12 年度的人手並無任何變動。我們會因應業務計劃、資訊科技管理需要及時間表，定期檢討資訊科技管理組的人力資源。

- (e) 根據現行機制，我們會定期檢討資訊科技管理組的工作和食物及衛生局的資訊科技管理需要。如確定有需要加強資訊科技管理組的架構或制訂電腦化計劃的建議，我們會另行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跟進。

簽署： _____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4

問題編號

368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食物安全條例草案》的實施進行準備工作上，請說明有關進度、工作細節、涉及的人手及預算開支。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食物安全中心(中心)訂有詳盡的準備計劃，確保《食物安全條例草案》(《條例草案》)順利實施。

中心已設立辦事處並正開發電腦系統，以處理《條例草案》規定的食物進口商及分銷商登記事宜。為利便登記程序，中心現正就一套有關登記的指引諮詢業界。中心已完成就《條例草案》的備存記錄規定諮詢業界的工作，現正為有關各類食物備存記錄期間的實務守則作最後定稿。由於可能收到關於《條例草案》的查詢，中心將設立熱線及專題網頁，就《條例草案》提供所需資料。

《條例草案》如獲通過成為法例，中心會展開大型宣傳活動，以促進市民對《條例草案》各項規定的認識。宣傳活動包括在全港 18 區舉行簡介會，闡釋《條例草案》的規定。簡介會特別為食物商，例如漁農產品生產商、公眾街市檔位承租人及批發市場檔位承租人而舉行。除此之外，宣傳活動也包括在報章雜誌和公共交通工具上登載廣告、製作宣傳短片和聲帶、在購物商場和公眾街市舉辦巡迴展覽、印製單張和小冊子，以及派發紀念品。

在 2011-12 年度，當局已撥款約 300 萬元，以聘請 10 名合約員工及 6 名公務員，為《條例草案》的實施進行準備工作。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6.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5

問題編號

368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繼續與內地部門合作，研究可否應用資訊科技加強食物溯源能力，請問當局於 2010 年進行的工作進展及最新研究成果為何？會否再引入新的資訊科技系統？當局預計所需人手及資源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在 2010 年，食物及衛生局和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繼續與內地部門合作，推行採用射頻識別技術追蹤廣東進口活豬的試驗計劃。在完成進一步的測試工作後，便會對整項計劃作出評估。食環署的行動組包括 1 名一級農林督察、1.5 名二級農林督察及 6 名中介公司員工。預計 2011-12 年度在這方面的開支為 165 萬元。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0.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6

問題編號

368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有關制訂措施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請說明有關進度、工作細節、涉及的人手及預算開支。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在食物及衛生局於 2010 年 7 月至 9 月就骨灰龕政策檢討進行的公眾諮詢期間，市民表示支持當局設立發牌制度以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但對發牌制度的規管範圍及尺度，以及如何處理新法例生效前已存在的私營骨灰龕，則持有不同看法。政府需要平衡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以釐定寬緊得宜的規管尺度。我們會在 2011 年 4 月向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的一些初步建議。這些初期研究所涉及的開支將由本局以現有資源承擔。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7

問題編號

368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2011-12 年度的撥款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50 萬元，當中主要用於規劃和發展骨灰龕及火葬場設施，請告知有關計劃詳情。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在綱領(3)：環境衛生項下，2011-12 年度預算的撥款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50 萬元，其中 420 萬元是用以委聘顧問，進行有關在沙嶺墳場發展骨灰龕、火葬場及其他相關設施的工程可行性研究。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8

問題編號

367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當局指上述綱領 2011-12 年度的撥款增加 44.9%，是用以規劃和發展骨灰龕及火葬場設施。請告知具體各項工作的內容及相關支出。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在綱領(3)：環境衛生項下，2011-12 年度預算的撥款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50 萬元(44.9%)，其中 420 萬元是用以委聘顧問，進行有關在沙嶺墳場發展骨灰龕、火葬場及其他相關設施的工程可行性研究。至於該 750 萬元中的餘下撥款，則用以進行與環境衛生有關的工作。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1.3.2011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149

問題編號

367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3) 環境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去年發表骨灰龕政策檢討諮詢文件時，曾經提出在多幅土地上，發展骨灰龕安置所(如沙田石門安興里、和合石墳場附近等)。上述工作的最新進展為何？現時有多少幅土地可供發展成為骨灰龕安置所？當局預計何時可開展相關工程？諮詢區議會及地區人士的情況又如何？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答覆：

為增加公眾骨灰龕位的供應，當局一直致力推廣地區為本的骨灰龕發展計劃。當局已於 2010 年 7 月在骨灰龕政策檢討諮詢文件內，公布首批位於 7 個地區的 12 幅可供興建公眾骨灰龕設施的用地，並於 2010 年 12 月公布第二批位於另外 5 個地區的 5 幅選址。當局現正就這些選址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會繼續在餘下的 6 區物色合適的用地。在確定選址用作骨灰龕發展之前，當局會徵詢當區區議會的意見。

簽署：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5.3.20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9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綱領：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管制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 (a) 現時香港社會有不少母親均投訴「買奶粉難」。不少受歡迎牌子的奶粉長期缺貨，尤以新界北區為甚。就此，食物及衛生局有何措施確保各種牌子的奶粉供應正常，以免本港嬰兒出現「糧荒」？
- (b) 不少市民指出由於私家醫院集中推廣某一、二種牌子的奶粉，導致這些牌子的奶粉太多人購買而經常缺貨；就此，當局現時有否要求私家醫院必須提供多種不同品牌的奶粉供母親選擇，以免過分集中於某一牌子？
- (c) 有奶粉供應商表示已大幅增加供應量，但仍出現缺貨潮。另一邊廂，不少奶粉卻被水貨客運返內地作高價炒賣。就此情況，當局會否研究任何措施以作應對？

提問人： 梁美芬議員

答覆：

- (a) 政府一向關心嬰兒的健康，對奶粉的安全及供應尤為重視。自有報道奶粉可能出現短缺後，我們主動與主要奶粉供應商、港九藥房總商會及主要零售商保持緊密聯繫。所有奶粉供應商均已向我們保證，他們認同滿足本港嬰兒的需要是首要任務。他們也確認有充足的奶粉存貨，並且會因應市場需求上升而增加供應。他們已通過傳媒廣泛發布存貨情況，並利用不同渠道(例如短訊服務)與香港家長溝通，幫助他們獲得奶粉供應。

此外，主要奶粉供應商亦已設立免費的會員制，可為香港顧客提供上門送貨服務。其熱線服務可讓會員得知哪些零售點仍有存貨，以及協助家長訂購奶粉。

零售商亦一直密切留意有關銷售情況。有部分零售點已為部分品牌奶粉限額發售，以防止有人大量採購。在鄰近邊境地區及東鐵沿線的銷售點，則主動聯絡奶粉供應商商討增加供應的安排，以加快補貨，盡量滿足市場的需要。根據我們的評估及向業界的了解，市面上初生嬰兒奶粉的整體供應穩定，但個別品牌據報在某些零售點偶然出現短缺的情況，主要是由於該等地區在某些時間的需求突然大增。我們會繼續監察有關情況。

- (b) 根據《醫院、護養院及留產院註冊條例》(第165章)，衛生署署長為符合有關房舍、人手及設備方面的條件的私家醫院註冊。當局亦發出《私家醫院、護養院和留產院實務守則》(守則)，列明良好的實務標準。守則規定醫護機構如提供初生嬰兒護理，便須以書面制訂支持母乳餵哺的政策及程序。至於私家醫院應提供的奶粉種類，則並無明確規定。
- (c) 透過(a)部分的答覆所述的措施，我們相信有助穩定奶粉的供應，但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市場情況。

簽署： _____
姓名： 黎陳芷娟
職銜：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日期： 15.3.2011